

天

路之旅

信仰追尋的地圖

The Journey

BSOP LIBRARY



00027967

C5

麥葛福 Alister E. McGrath 著

白陳毓華 譯

基 督徒的信仰就像是一趟旅程，有時讓人倍感刺激和有價值，有時卻變得疲憊和令人沮喪。本書提供了適用的良方，更重要的是，本書讓我們從屬靈路上的先賢的智慧結晶中得到鼓舞。

「我無法放下這本對上帝恩典謙卑又動人的見證之書。我為它激動，因為我發現它有潛力可以改變極多基督徒的禱告形態，以致能更深入與上帝相遇，並使他們成為更有效的天國見證人。」

——喬絲·荷桂特 (*Joyce Huggett*)

ISBN 957-587-667-9



天路之旅——信仰追尋的地圖

作者：麥葛福

譯者：白陳毓華

責任編輯：王文基

出版兼 發行者	校園書房出版社 台北市羅斯福路四段 22 號 台北市郵政 13 支 144 號信箱 電話：(02)23653665 (02)23644001 傳真：(02)23680303 網址：http://www.campus.org.tw 郵政劃撥第 01105351 號
發行人 本社登記證 字號 承印者	饒孝楫 行政院新聞局局版臺業字 第 1061 號 大勵彩色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89 年(2000 年) 8 月初版

· 有版權 ·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天路之旅：信仰追尋的地圖／麥葛福(Alister E. McGrath)著；白陳毓華譯。-- 初版。--
臺北市：校園書房，民 89
面；公分
參考書目：面
譯自：The journey: a pilgrim in the lands of
the spirit
ISBN 957-587-667-9 (平裝)

1. 基督徒

244.9

89008844

The Journey: A Pilgrim In The Lands Of The Spirit

by Alister E. McGrath

Title originally published in English as

The Journey by Hodder & Stoughton Ltd.,

338 Euston Road, London NW1 3BH, UK

©1999 by Alister E. McGrath

Chinese edition published by permission

©2000 by Campus Evangelical Fellowship

P.O. Box 13-144, Taipei 10098, Taiwan, R.O.C.

All Rights Reserved

First Edition: August, 2000

ISBN 957-587-667-9

目錄

前言 7

第一部 踏上旅途前

1. 生命中的旅途	13
旅行與靈性的發展	14
停一停，想一想	17
意象、敘事、主題	21
2. 帶著地圖上路	29
出埃及地	30
回顧及前瞻	32
3. 搭上信心便車	37
搭便車的人	38
航海日誌	41

第二部 曠野的旅途

1. 第一階段	49
陸標：創造	51
搭上便車：愛德華滋(Jonathan Edwards)	55
曠野：懷疑	60
搭上便車：馬丁路德(Martin Luther)	64
綠洲：復甦	70
搭上便車：巴刻(J. I. Packer)	74
2. 第二階段	83
陸標：被擄	85
搭上便車：坎特布里的安瑟倫(Anselm of Canterbury)	91
曠野：失敗	96
搭上便車：麥拉連(Alexander MacLaren)	100
綠洲：休息	105
搭上便車：蘇珊娜·衛斯理(Susanna Wesley)	109
3. 第三階段	115
陸標：救贖	117
搭上便車：華滋(Isaac Watts)	122

曠野：害怕	126
搭上便車：本仁約翰(John Bunyan)	130
綠洲：團契	134
搭上便車：潘霍華(Dietrich Bonhoeffer)	139

4. 第四階段	143
陸標：成全	146
搭上便車：約翰·斯托得(John Stott)	152
曠野：受苦	156
搭上便車：波拿爾(Horatus Bonar)	161
綠洲：筵席	166
搭上便車：魯益師(C. S. Lewis)	171

旅途仍然繼續……	175
-----------------	-----

參考資料	179
-------------	-----



前 言

不管我們怎麼想，我們都走在一條旅途上，對某些人而言，這條路從出生走到死亡，僅此而已。對另一些人，他們認識了神，這條路於是變得複雜些。生與死這兩個人生基本的路標依然就位，只是在其他路標的補充光照下，會有不同的面貌。

生命如今因而被看成是對更佳美之未來的一種期待。人生仍有死亡，但不再令人懼怕，它會挪開信徒被提與永生神會見之最後一道障礙。本書便是有關這條信心的道路，以及在我們得以最後與神面對面之前如何親近神的方法。這條路也許是人所從事，最偉大的一趟旅程，且為那些選擇去走的人，帶來無限的滿足與充實。只是這條路同時也很艱辛、迷茫、充滿了挑戰。走在路途上的人，不斷需

要走在先前的人給予鼓勵加油。

對許多人來說，這條道路是源於一種內心不滿足而起步的。人生絕不止如此而已，在視野之外，必然有些叫人得到靈性滿足及充實的東西。正如早期的探險人士，篤信在地平線外一定隱藏有新世界的存在，若不加以探索發現，絕對不得滿足。與神相會，正如開始一種新生活，而且劇烈到要用「重生」來加以形容。

對另些人來說，這條路已經開始了一段時日。有些人知道付出愛時就已經愛了神，有些人則在基督教的環境裡長大，已吸收了其中的觀點及價值觀念；對這些人而言，這條道路是在對他們已經擁有，但卻不甚了解之處作更深層的探索，而且這探索的旅程鐵定會有收穫，因為他們曉得在信仰上還有許許多多有待發掘和掌握的地方。

不少基督徒不太知道他們的信仰有多豐富。耶穌把天國比喻成一顆極貴重的珍珠——值得人變賣一切所有來取得。擁有這顆珍珠所帶來的，是一種無可比擬的滿足。然而對大部分的人來說，天國比較像是一份使用說明書——不但複雜而且枯燥乏味。我們總覺得該多認識一點，然而卻期望知道多少算多少，得過且過。

這種情況一定是哪裡出了問題。問題不是出在

基督教信仰上，基督教的確提供一項無價珍寶，富有極大的價值。問題乃出在這顆珠寶被丟在我們這些像豬般的人前，不懂得欣賞它的美妙悅人之處，也不曉得它的寶貴價值。許多人以為他們沒能從基督教得到滿足，其實是因為他們沒能從他們所認識、所掌握的基督教得到滿足。對大多數人而言，我們僅只掌握住表層部分，而錯以為這種與神粗淺的相遇便是福音的全貌。

本書就是要更深入去挖掘。這是為著那些厭煩了對基督對信仰只作膚淺了解的人而寫的。我們大多數人跟基督教信仰的接觸都很表面，至少這是我個人的經驗，我們會花很多時間去了解基督教信仰的基本想法，以及這些想法如何奇妙地銜接在一起。我個人的確從基督教教義的巧妙連貫性學到許多。

但是這種心得有時只像是在觀念上打轉，彷彿我的生命中有一部分專門在搞思想觀念，跟其他事完全扯不上關係，似乎越來越不真實，根本與現實不相干。當我認真面對這種情形時，才開始領悟到我的信仰事實上有多表面，我懂一些事，但未能真正去欣賞體會。我沒有做一些必要的融會貫通，來使我的信仰更加豐富，使我的靈性生活更有深度。簡單說，我根本就是漏掉了一些信仰中極大的寶

藏，但當我開始去發掘時，才發現自己真期望早些時便有此領悟。於是我開始認真去讀書，並且做省思工夫，幾乎花了十年工夫才認清自己，不過相當值得。

這本書就是為這些人而寫，為這些想更深去挖掘，對熱心的牧長或朋友對基督教生活的大問題，只會提供陳腐膚淺的答案而感到厭煩之人而寫。

我希望這本書能幫助那些對基督教信仰感到不滿足，卻又不甘於坐視不理的人。不過，首先第一步驟便是要有一副了解基督教信仰的架構，可以對人生的作為及生命的方向賦予意義。這樣便容許我們看見真相，認出問題，加以處理解決。

本書所要提供的這個信仰架構，並不是思想基督教生活的惟一方式，然而卻是古來不少基督徒所發現，很寶貴的方法，那就是用「旅途」這個意象。本書旨在邀請您跟我一起來思索，我們如何能在這旅途上不斷地前進，不斷長大成熟。

首先，我們得為這趟旅途做一番佈景……

第一部

踏上 旅途 前



生命中的旅途

聖經上到處充滿了旅途的意象。隨便怎麼翻都可以讀到一些個人行路的光景，也許最壯觀的，要屬以色列百姓從埃及悲慘為奴之地走向迦南應許美地之間，四十年的那段行程。其他還有亞伯拉罕怎麼因信離開他祖先的家鄉，走向神為他揀選的住處，當時他並不曉得自己要往哪裡去，只知道他會跟誰一起同行——對他們而言這就夠了。

我們還會讀到另一些朝聖客，上路往耶路撒冷去，雖然明知要面對高山峻嶺以及艱困的情況，但總因想到一路上有神的同在而得到慰藉。另外又有耶路撒冷的居民如何在長期被擄於巴比倫之後歸回家鄉的情景，新約聖經還稱早期的基督徒叫做「屬於那條路的人」（徒九2：「信奉這道的人」）。他

們被人看作是走向新耶路撒冷的一群客旅。

把基督徒生活想成是一段走過世界的行程，是幫助我們對信心生活作出具體想像的一種生動有益的方法。

1. 旅途的景象提醒我們正在朝著某個地方前進，我們正面向新耶路撒冷走去。這就鼓勵我們往前頭想，期待到達的那份喜樂，終於有一天能完全與神同在，與主面對面！

2. 旅行不僅是領我們到目的地，它本身也是一種過程，能使我們在走向目的地的同時，得以成長發展。

因此，旅行不但是有關於最後達到行程的終站，以及連帶著的那份喜悅，而且是關乎個人在行程中的靈性成長。藉著旅行的過程，催促我們在為人及信仰上有所成長。

這點相當重要，有必要進一步來思想。

旅行與靈性的發展

從某一角度而言，旅行者在起程及到達時會是同一個人，然而從另一角度來說，這個人因著旅行

的經驗會有所改變，成為不一樣的人；這段旅程是個人發展的過程，不單單只是從甲地到乙地的手段。要出門遠行到異地他鄉，是一種有目的有意向的舉動。我們必定以為這趟行程值得走，行程的本身也給我們機會加深對目標的委身。在行程當中會有機會對目標省思，並期待到達。

想像到達時的喜悅，便成為支撐我們往前邁進的方法。中古時期的屬靈作品上，用了拉丁文 *viator* 這個字來形容信徒。這個字照字面解釋是指「旅客」而言——即世界的過客，要人知道自己是客旅而不是定居者，是過客而不是想停留在那兒的人。

旅行也會讓我們多認識自己，我們每一個人都有長處短處。有些我們知道，有些則不自知。長處可以幫助我們服事別人，建造神的國度；短處則會造成妨礙。學習認識自己，對所發現的有所回應，是做基督門徒的重要課題。有時自己獨行，會有時間空間來發現自我；有時與人同行，則容讓別人指出我們未見的優、缺點，同時在我們嘗試去對付這些優、缺點時，能得到扶持。

只是基督徒生活本來就不容易，耶穌明明指出要跟隨祂的腳蹤行，就得背起十字架，做個基督徒極有可能得受苦。誠如歷來基督徒所經歷的，其見證的素質直接跟教會受逼迫的程度成正比。即使在

美好的時日中，信心的生活也可能很痛苦，很叫人灰心。

問題有時出在一些好心的牧長或佈道家所挑起的錯誤期待，以為一旦成為基督徒，就保證會有健康、財富與快樂。然而，生活中較常見的，卻是覺得神很遙遠，而且不真實，或是我們無法堅持信心走完行程，而感到氣餒喪志。我們本以為只是一小段的散步旅途，卻沒想到變成一大段馬拉松式的長跑，根本沒有作好準備去上路。

正是在這點上，我們得談到「屬靈」這件事。今天，每個人似乎都明白屬靈這件事有多重要，屬靈是有關我們如何與神相會，如何經驗神，以及在認知上及生活上因著這種相會和經驗的結果所產生的更新和改變。「屬靈」是有關我們的信心所產生的內在工夫，致使信仰滲透到生活的每一個層面，影響到我們的思想、情緒，及生活各方面。

無人能質疑我們多麼需要在基督徒的生活及經驗的品質上進深，藉著神的幫助活出更真的生命，使我們能豐富地經歷神奇妙的慈愛及恩典。我們有需要對擺在眼前的馬拉松長跑加以訓練裝備，問題是，理論上都很容易，但在實踐上卻沒有那麼簡單。

這麼說來，對像我這種屬靈工夫不怎麼高明的

人而言，有沒有指望呢？對我們這些雖滿有心志，但卻覺得蹣跚無力的人而言，又怎麼往前繼續行走這條信心的道路？答案其實唾手可得，就是需要停下來，好好想一想，為剩餘的路途作一番打算，從長計議。

停一停，想一想

旅途已經開始。所以得開始作一番思想。

也許對某些人來說，這兩句話有點奇怪。只是我們大多數人，都在已走上信心道路一段時日後，才領悟到該為行程作準備的重要性。倘若我們是活在一個井然有序的世界，那麼情況便有所不同；生活會以軍隊似的精準來盤算計畫，會像一九四四年盟軍進攻歐洲那樣，大量的計畫要一起運作，每個細節都得緊湊無遺，每一則偶發事件都會有適當的處理。

但現實世界要比理想主義者所想像的來得繁瑣多了。我們多數人通常在走上信心的旅程時，並不十分了解我們所作的抉擇，惟有走上一大段路時，才體會出早在起頭就該好好立定根基。那麼我們該怎麼辦呢？放棄不成？當然不行！

其實，最佳的準備工夫，倒是在行一段路之後

才能進行。

你覺得這很奇怪嗎？在已經上路之後才來談立根基的事，似乎有點滑稽可笑，但是仔細想想卻是很有道理。因為除非我們明白問題的所在，否則我們無法真正作準備。走在路途上的經驗，幫助我們為前面的挑戰作預備。起初我們並不清楚，現在我們知道，所以可以作些調整而有所進展。

想像在一個炎夏的日子裡，你打算走上幾哩又乾又燥的路，去觀賞一處名勝。黎明清早，你便出發，帶著一股熱勁踏上旅程，你很渴望沿路欣賞景色，又急於到達那個人人都說值得一見的目的地。所以你興致勃勃地上路，卻沒想到要帶些水，誰又需要那種東西？也沒想到要具備一些基本的技能——像是怎麼看地圖之類，你更沒想到要作什麼防曬工夫，別人恐怕需要——你則不然！

前十分鐘很不錯，當走上一個小時，你開始有點累了；兩小時後，開始口乾了，太陽也逐漸高照，你知道再不久會熱得受不了。三小時之後，你完全停頓了下來，你知道自己到不了目的地，其實你根本不知道置身何處，你本以為不需要地圖，現在即使有地圖，你也不知道怎麼來找地方。

你要怎麼辦才好？畢竟只有兩種選擇。

第一就是放棄回頭。告訴自己有多愚笨，多不

實際。現在比起初要聰明些了，的確早該知道這些事，早該為這個行程有適當的準備，只是你哪曉得這段路會如此艱難。

不過，其實你不必就此作罷，另有一種更有效的處理方式，可以使你持續行走。下面便是第二項選擇。

先停下來休息一會。你知道自己沒有好好作準備，但同時你也知道自己要繼續走下去。現在你明白會遇到的困難，所以得在下個鎮上停一下，買張地圖、裝一瓶水、找個防曬物，休息一會來恢復體力。你請問他人，自己到底身在地圖的哪一點上，並且學習怎樣看地圖。然後重新出發，這回應該能到達目的地。

試著把以上這個過程，當成是旅途的一個新階段。你不是放棄，相反地，現在你因為領悟出旅途上所需要的技能和資源，所以這段停頓的休息過程，反而是在確定下一段路會有所成。你可以說先前那段路是個幼稚期，而第二段路是成熟期；或者說前者是天真，後者則學會省思。

只是不管你怎麼稱呼，重點是一樣的。你總是邊走邊學，學著知道你的所需，然後學著知道怎麼去獲得。在邊走邊學的旅途上，你可以獲取所需的技能和資源。

本書便是為那些走在旅途上，卻發現自己裝備不足的人而寫，本書的目的在指出我們怎樣能繼續行走，並在行走當中學會克服困難而成長。

其中有些難處是可以預料的。疲倦和敵對是料想得到的困難，但有些難處則會出乎意料之外。疑慮絕望的心，必先叫人親嚐之後才會有摧毀之力，我們發現如此信賴的人性，結果證實為不堪。我們心靈固然願意，肉體卻軟弱了（太二十六 41）。

彼得不是發誓無論如何要支持護衛主的嗎？結果在恐懼的壓力下，竟否認曾經認識這個人。他堅決要站穩的心很真，但在壓力的現實下卻崩潰了。在聖經上，失敗經常是成功之鑰，我們惟有在失敗時才領悟到原來我們以為信靠神，其實倚靠的通常是我們的力量和智慧！繼而發現那位神的力量和智慧才是我們原本該信靠的對象。

在這時刻，聰明的人會停下來思想一番，愚者在出乎意料的困境面前會放棄，而智者則引以為學習發展的良機，明天總是再出發的好時光。只是這回必得作好準備。

這麼說，我們當如何裝備？且讓我們來想一想一些意象和主題。

意象、敘事、主題

西方的基督教深受一種特殊的思想方式所影響——這種思想方式嚴重地限制我們對信心的把握，以及對信仰奧妙的了解。很多人叫這種思想方式為「啓蒙」或「開明」——是自一七五〇年左右，在西方文化所開始的一段時期，並且極力強調人的理性能力，認為運用理性可以解釋一切。

基督徒無可避免地會受這種思想方式所影響，因它的基本要求是：對事物多加了解！基督徒信仰生活的進展，在於透過對基督教的基本教訓有深入的了解，對聖經作品擁有更深的知識。這項多讀、多學、多了解的要求，無疑地在許多方面很有幫助。開始的時候，它可以引導人成為較有見識的基督徒，對基本的基督教信仰內容較能掌握。

然而在其他方面，這種思想方式卻會導致靈性上的貧乏。為什麼？

因為強調理性，就容易忽略人類的想像能力及感覺情緒這兩項神所賜的感官，而這兩種感官原本要全面投入在基督徒的生活裡。屬靈的事便是當我們認知這項信仰的豐富和深奧之時，能把思想、想像、情感聯結起來。福音並不只影響著我們的思考

方式，福音改變我們如何地體驗這個世界。

在我個人信仰生活初期，我以為基督徒的成長是有關對我已知道的事作更進深的思想。誠然這些努力帶來一些益處，例如：我體會到如何忠實有效地解說基督教中關鍵思想的重要性，並且我還發展出一些解說的方法，結果證實對別人也有幫助。然而，它的限制不久之後便顯而易見，我終於走不下去，彷彿我的信仰只影響到我生命中極微小的一部分而已。

這時我才領悟到，讓聖經的思想影響我的經驗和想像的重要性。我讀到中古作家舒特芬（Geert Zerbolt van Zutphen, 1367~1400年）這個我難以讀出他名字的人的作品，提到了默想經文的重要性，不是「了解」，是去「默想」。下面就是他所說的話：

默想是把你所讀所聽的話很勤快地用心來接受，很誠實地加以反覆思想，以致以某種特殊的方式燃起你的情愛，或者啟發出你的悟性的一種過程。

這段話為我的讀經帶來新的亮光和生命。我原以為默想是佛教中的一種修行，是基督徒的禁區，

卻沒看出舊約作者常提到要默想神的法則例律。默想本是讓聖經的話在我身上產生衝擊，「燃起情愛」——好一個美辭佳語！——並「啟發悟性」。我的心靈連同我的思想得一起投入在其中！理性與感性世界被帶在一塊，為能更真實更滿足地活出基督徒生活的方式，打開一扇門戶。

我同時也開始去探索「如何把自己投身在聖經的敘述中」這件事。換言之，當聖經說明事件是怎麼發生時，我容許自己身入其境。在這之前，我原以為我們該做的，就是怎麼來加增對史實的知識。譬如當讀到耶穌在加利利行事的經文時，便要多了解它的文化歷史，看看這段事蹟怎麼與耶穌工作的一般形態配合起來，甚至試著為這些事件找出確實的年代。

然而，這麼做只不過在增添史實資料，並不能帶來興致或挑戰。如果我很誠實的話——我知道有不少基督徒會異口同聲地承認——這麼做還甚至會使福音書讀來相當沉悶無味。本來很發人深省的福音記載，會變得只不過像在上歷史課。這其中必然有些差錯——也許是我本身有錯，但恐怕可以肯定的是，我所使用以及一直以來常被人使用的方法一定有問題。

有一點得先說明的是，我一向對聖經的完全可

信度毫無疑惑。我的信仰很穩固地建立在耶穌基督及聖經這兩項不可動搖的根基上。問題出在我似乎只沾到整個信仰的一小部分而已，聖經比我所掌握到的要多得多，我那種只不過抓住一串史實記載的讀經方式，有相當的缺陷。

後來，我才得知另一種如何讀福音書的方式。歷來基督徒一直都在使用著，只是我從未注意過。這種方式的發現，是當我在進行一項研究，關乎中古晚期作家盧道夫(Ludolf of Saxony)時，他所清晰描述的一段話。下面就是他所說，怎麼研讀耶穌生平福音書的方式：

在天使向童女馬利亞報告聖靈懷胎時，要像是另一個見證人一樣，在那裡與馬利亞一起同樂，她將生下一子；在祂出生及受割禮時，要像個忠心的護衛一樣與約瑟同在；跟著東方來的博士去伯利恆一起敬拜這位小小君王，幫助祂父母抱著孩子到聖殿裡去；與門徒隨行跟在這位好牧人的身邊，看祂怎麼行神蹟；在祂受死時，與馬利亞和約翰同在一處，與祂一起哀傷，對祂付出同情，以一種敬虔的好奇心，觸摸祂的身體，逐一地撫摸為你而死之救主的傷痕；跟抹大拉的馬利亞一樣，找尋復活的基

督，直到你配得找著祂；並且彷彿與門徒一同站在橄欖山上，以驚嘆訝異的心境，望見祂如何昇天。

我必須想像自己身入其境地見證所說所做的一切，結果，我發現自己開始以一種新鮮興奮的心來讀福音書的記載。我必須「調整」心思進入聖經世界的領域當中，使我更加感謝我已發現的真理。盧道夫讓我可以跟聖經中的重要人物站在一起，經驗著人類救贖的這台戲，如何在他們眼前，以及在我的眼前展開。

我的禱告生活因著這種過程豐富了不少。我讀經時不只是記下一些理念，我原來是重新活在這些信仰所立基的史實裡。默想聖經經文，引領我進入經文所描述的那個世界裡頭，盧道夫解釋這種讀經方式的基本原則如下：

如果你想從這些（福音情境）獲取心得的話，你必須用全副心思中的情感力量，用愛心關懷，用拋開一切憂慮而持久不衰的喜悅之心，把自己置身於耶穌所說所做的情境當中。在聽著看著這些事怎麼被闡述時，就彷彿是在現場親耳聽、親眼見。因為這些事對那些渴望

去思索的人而言，極為甜美，對那些親身體嚐的人而言，更是甜蜜。而且雖然這些所闡述的大半是過往事蹟，你必須把它們當成是發生在現時的事件來思想，因為這樣能讓你嚐到更大的甜味。所以要像是發生在現時一般來讀事件，讓過往的事像發生在現時一般呈現在眼前。

我發現自己能確實體會盧道夫所說「用全副心中的情感力量，用愛心關懷，用持久不衰的喜悅之心」是什麼意思。如此來讀福音書，自然而然地讓我能更認識耶穌，以及祂為我所作的一切。這同時也自然而然地引領我進入禱告的情境。

研讀聖經，帶進默想聖經，帶進從聖經而引發的禱告。

這一連串的過程，提供我一個藉著聖經與神溝通的架構和目的，由此我能明白並體會中古屬靈作者吉高(Guigo II)所說的這句話：

只讀不想會很枯燥，
只想不讀會流於差錯，
只禱告而不思想則不冷不熱。

這麼說，跟聖經打交道不只在研讀及理解，而在容讓生命的每一層面被經文所更新變化，以致可以轉向神來祈禱。

我從這點上學到了什麼？有一些會是本書所要探討的，而以下三點可算是最重要的：

1. 當我們讀到聖經中的情境時，要停下來讓腦海裡產生經文中所呈現的一幅景象。我們必須進入這種意象的世界裡頭，調整自己成為意象中的一部分，體驗此意象的豐富及含義。

2. 當我們讀到聖經故事時，要進到故事裡頭，站在見證主的那個世界裡的人物當中，思想著故事的敘述過程，彷彿就發生在眼前。

3. 當我們讀到聖經中的理念或主題時，單單了解是不夠的，需要應用在生活上，使它變成一種活生生的實體，而非抽象無生命的觀念主張。基督教不是只談理念，更是關係著屬靈實質的改變。

有一則實例可以清楚解釋第三項重點。就拿「赦免」這個簡單的理念來說，我們對它都很了解，但單單了解並不夠，我們必須經驗這個字裡所指向的那個實質。單單了解這個字的意思，而不進入它所涉及的生命經驗世界是很容易的。「赦免」

是在恢復你所搞砸的人際關係——那個對你極其重要，但卻因一時愚昧無知，致使你以為永遠拾不回來的東西。

如果你曾經歷這種情況，「赦免」這個字便意謂著你生命的改變，情緒的動盪，並且回到使赦免成為必要的生命情境中。人若從未蒙受赦免，就永遠不明白「赦免」這個簡單的字眼中所蘊藏的豐富、奇妙與喜樂。

以上這短短的說明，也許不夠表達我心中的意思，不過當我們嘗試把這些說法化作實際應用時，本書後半部就會變得清晰了然。

且讓我們再回到旅程這件事上，我們要如何面對？有什麼資源可供使用？我們要在接下來的篇幅開始探討本書背後一個很重要的主題——那就是有些人已經比我們先走過了這項旅程。



帶著地圖上路

只有愚昧人才會走上一條不知走向何方，也不知怎麼到達目的地的旅程。生活裡最基本的問題之一，就是如何從甲地走到乙地，古代旅行的人畫出從埃及到迦南，或是從巴比倫到耶路撒冷最好的路徑，依循著地圖的指示可以讓行路人計算出到底行程還有多遠。

只是地圖又是怎麼來的？地圖基本上是旅人經驗的精髓——那些在過去走過那條路的人，以圖畫和符號的方式把記憶記錄下來的成果。地圖代表著代代旅行者所累積的智慧結晶，讓後代想走同一路程的人可以獲益。

因此行路帶張地圖，表示信賴前人的智慧。那些探索過未知及旅途危險之人所獲取的難得知識，

叫步上後塵的人可以得到幫助。地圖上的線條及符號的背後，埋藏無數個人的故事行跡，是地圖本身無法敘述的。但是有時這些故事有必要說出來，這些在旅途的過程中所獲取之難得的洞見，可以鼓勵、激發，並幫助我們。

出埃及地

世上偉大的生命歷程之一，要屬以色列百姓如何離開埃及的捆綁，走向應許之地的那段行程。那是一則由期盼、絕望、信心、疑慮交織而成，極有力又深刻感動人心的故事，即使在四千年後的今天，依舊可以發人深省。

要想畫一張以色列人怎麼從埃及走到迦南應許之地的地圖很簡單，圖上會標示出以色列人在行程上所遭遇的地理障礙——紅海、沙漠、高山、河流。然而，圖上標示不出在地理行程之外，更深一層的旅途行跡。因為以色列人不只是從埃及走到迦南，他們還得發現自己是神的子民，以及這項認同所帶來的責任義務。

這種更深一層的地圖如果有可能加以繪製的話，就必須圖示深一層路徑中的點滴。畫出地理的障礙再加上屬靈的障礙——像是對神的愛的懷疑，

對試探的屈服，捨棄神要我們擁有的目標而求取次等之物等等。在信心的道路上，我們依舊還在面對著這些障礙。

對聖經出埃及記的讀法可以有好幾種，我們可以把它當成是過去一項偉大故事記載來談。聖經所描述的事的確發生過，以色列人確實建立了他們的歷史身分。對出埃及的事件加以回顧——譬如猶太人如今還過逾越節——可以緬懷以色列的本源，以及他們對世人的神聖使命。

不過，這不是讀出埃及故事的惟一方法，一旦我們開始明白有其他方式來看出埃及的故事，便能為我們自身的景況帶出更深一層的含義和影響力。

出埃及記述說了我們本身的故事。

我們每一個人都有個出埃及的旅程要走，從我們自己的埃及走到迦南地。為了走這條路，為了新的開始，必然會有所捨棄，脫離過往的生活方式。我們原在埃及，脫離了捆鎖，現今在曠野正走向應許之地。出埃及記的故事把我們包括在內——因為它原本就是關乎我們的故事。因此我們可以進到情節當中，知道它便是我們本身的故事。我們屬於這故事，這故事也屬於我們，我們本是這整個救恩歷史的一部分。

本書便是嘗試使用從埃及走向應許之地的旅

程，作為了解我們信心追尋過程的一套架構。只是這條路不必——也不應該——孤單地去行走。過去及現在的同路伙伴是神恩典的預備，可以幫助我們達成神的心意及目的。

回顧及前瞻

想像一下……

你走在一條路上，前後看來遙遠得有如天邊海角。你邊走著這條又漫長又孤單的路，邊想著天邊盡頭後方是些什麼東西？一路走來，你所留下的是什麼？前頭遠處，又會有什麼東西出現？這便帶我們來到基督徒屬靈追求上的一個偉大的主題——「回顧與前瞻」。回顧與前瞻的思想方式，幫助我們能持續地走下去。

之前，我們開始想到從埃及脫離捆綁的事，以及它在神子民身上所扮演的重要角色。這件事幫助他們學習屬靈的態度及方向，當他們繼續前進時，可以因回顧過去的釋放而得安慰，並且帶著期盼前瞻未來，進入應許之地。

出埃及記帶領人從埃及經過曠野而走到應許之地。曠野裡的那段徘徊流浪的過程被看成是一種預備時期——讓以色列人更認識自己，以及認識愛他

們、呼召他們、釋放他們的神。以色列在曠野的那段漫長日子並不好受，有時滿了懷疑、悖逆，及不安，有時反而成了獻身、煉淨的時刻——以色列在其間得以發現自己是神的子民，以及神呼召他們存在的理由。

以色列人在曠野中漫行時，不時地被迫要去回顧及前瞻。回顧過去在埃及的受困，以及藉著摩西所得到榮耀的釋放。前瞻未來進入應許之地，達到漫長旅途所渴望期待的目標。現今的階段，因著過去及未來的種種，帶來支撐的力量。這個回顧及前瞻的主題，在了解出埃及記上扮演中樞性的角色。以色列人不斷地被提醒要回想過去在埃及的生活，以及記取神為他們所成就的事（詩一三五 5~14，一三六 1~26）。

公元前六世紀，耶路撒冷在巴比倫手中淪陷時，也出現類似的主題，詩篇第一三七篇就捕捉住那些被擄之人懷鄉情結的渴望心境：

我們曾在巴比倫的河邊坐下，
一追想錫安就哭了。

那股返鄉的思緒，支撐著他們度過那段漫長困苦的被擄年日。這股思緒在今天也照樣能支撐我

們，因為我們原是被放逐在今世的人，因罪而與天上的家鄉隔絕，並渴望期待著歸回。

基督徒的生活便是在過去與未來之間求取平衡。信心的道路是在一方面回顧，一方面前瞻當中得到支撐。以色列回顧過去從埃及得到釋放，記念神呼召的信實，同時懷著渴望向前瞻望，要進入流奶與蜜之地。當他們在曠野中掙扎時，這便成為懷疑來到時，可以穩住信心的錨。

要在兩種時空之間生活，在過去及未來兩者微妙的運作中取得平衡，並不容易。正如空中飛人從這個把槓鬆手後，抓住另一個把槓之前，在空中取得平衡的難度一樣。把槓提供安全，但兩槓之間有一段時刻並沒有任何支持。表演者暫時停留在空中，呈現一番信心式的舉動。基督徒在地上的生活，就像停留在空中的那段時間——不穩定、冒險，只有等到穩固地抓住在前方的目標時，才終於獲得解除。

因此，基督徒受邀來回顧及前瞻。過去及未來要進到信心的現在生活之中，有如山谷被兩旁相擁的高山所包圍。我們記取過去神藉耶穌基督的十字架與復活，釋放我們脫離罪惡死亡的偉大救恩作為，來面對未來，我們得以進入新耶路撒冷，永遠與神同在，享受祂的聖潔、恩慈與關愛。

這又如何幫助我們走信心的道路？我們怎麼運用到實際情況當中？

暫時想像你是個戰俘，你有好幾年跟家人遠離，很渴望再見到他們，現在戰事已過，你得到釋放，你終於可以回家了！有人說你的家人都平安，而且很想再看到你。你不斷想像這些年來，他們會長成什麼樣子，你迫不及待地想跟他們團圓。

但是你必需要等，因為缺乏交通工具，你得走路回家，而且這條路很長，就像耶路撒冷居民在多年後要從巴比倫返鄉一樣，你並不怎麼想走那段路，即使你很熱切地想到達目的地。

此時，有兩件事可以幫助你面對這個既漫長又艱辛的路程：

首先，想想你留在後頭的東西：囚禁、污穢、痛苦、無助，你愈想到這些，愈讓你想把它們拋在後頭。

其次，想想擺在前頭的：想像你走上老家的階梯，走向大門，敞開的大門後，一群你渴望已久的笑臉迎接你歸來，你開始享受回家的快樂——招呼老友，再訪故舊，被歡迎到溫暖的家中。

因此，基督徒屬靈歷程的省思形態可總結如下：

- 記念神在過去所作的；
- 期盼神應許在將來要作的；
- 現今決定加強基督徒信心及生活的品質。

現今這段時刻，我們可以感恩地回想神所作的，並且有把握地期待神將來要作的。這些思想可以強化堅固我們，驅使我們以嶄新的決心走向未來，去做一切人所能做的事，來加強信心的品質。

然而，關於這趟旅程，有一方面我們需要再三思考，我們並不是孤單獨行的，別人能怎麼幫助我們呢？我們將在下一章來討論。

3



搭上信心便車

這趟旅程又長又累，然而終點是進入應許之地，還有什麼能比這個更令人興奮呢？

只是路上的艱辛疲憊人人都嚐過，每個階段的旅程都夾帶著淚與汗。有時路程顯得遙不可及，永無止境；有時還覺得一無是處，毫無意義，灰心喪志地坐在路旁，不知道自己怎麼會走上這條路。誠然，這條路又漫長又孤單，沒有人要聽我們的痛苦呻吟並給予慰藉。

我們大多數人隨時都會有這種想法，不過緊接著要有另一種想法，使我們可以用新的眼光看這趟旅程。那就是有不少人已經在我們之先走過了那條路，他們已經親身經歷了其中的高潮低谷，知道怎樣應付疲倦、消極、茫然不知所從的情境。那些旅

程中充滿了他們的淚水，而且有些人還把這些經驗心得傳授給後來接上的人；我們並不孤單，有許多見證人如同雲彩般圍著我們（來十二 1~2）在吶喊加油，在我們掙扎前行時，帶來鼓舞和勸誡。

那麼，我們如何來使用這些智慧——這些信心活石經過開鑿試驗而獲得的智慧呢？

其中一種方式就是去搭便車——搭上那些在這方面比我們在行的人的便車。以下我們將來探討這項比擬方式，看看我們怎麼支取那些可以供應我們的資源。

搭便車的人

一九六〇及七〇年代很流行的一種文化符號，就是搭便車，從像道格拉斯·亞當斯(Douglas Adams)的《搭便車到銀河指南》(*Hitch-Hiker's Guide to the Galaxy*)之類的書名可見一斑。搭便車者是屬於了無牽掛之人，藉著搭上好心人的車，遊蕩四方。這個意象在屬靈追求的事上很有幫助，可以提醒我們不必獨來獨往，單靠我們自身的資源來行路，並且我們可以跟別人一起搭車。

搭便車不但免費，而且還有同伴一起旅行，在搭完便車時，已比原地往前多走了一段路，而且還

享有同伴的樂趣。搭便車會從別人的生活裡學到許多智慧，同時也往目的地前進了一些，在下車時可以稍作休息，在路旁省思，然後再搭另一輛便車。

當我嘗試著加深我對基督教信仰的把握時，我發現這個意象對我極有幫助。老實說，我很不會禱告默想，我知道這些事很重要，但我似乎不怎麼在行，我很誠實承認我在這方面很需要幫助的。好在基督教信仰的重點之一，就是我們不必單槍匹馬地來走這條路。我們並非惟一走在基督徒生活路上的人，也不是首先走上這條路的人。神藉著祂的恩典已預備別人來幫助並支持我們，讓我們可以搭上便車，從他們身上支取力量，向新耶路撒冷前進。

我們每個人都得面對自己的有限。我無法像莫札特一樣作曲，事實上我根本不會彈他作的曲子，然而當我聽見別人彈奏他的音樂時，會很感動，別人可以作些我完全不會的事來提昇我。我無法像林布蘭(Rembrandt)一樣畫畫，事實上我連粉刷房門都有困難，但是我發現林布蘭的畫深具啟發性，會感動我去更深思想生命及歷史的意義。我或許對某些事很差勁，但是有人很在行，我可以嘗試從他們身上有所學習。

同樣的，我不怎麼會禱告，但是當我讀到像奧古斯丁或馬丁路德的禱告詞時，我發現自己深受感

動。他們似乎能讓我來幫助自己，這不就是「基督的身體」的意思嗎？身體的每一部分有它特定扮演的角色，我們沒有人是萬能的，但藉著神的厚恩，有些人能幫助我們做些我們原本不太會的事，這些人本來就是為著要幫助我們而存有，讓我們在走人生道路時可以依靠。

搭上過去歷史中偉大的屬靈作家或思想家的便車，是為多學習，得到激勵，他們在多年前也走在同樣的信心道路上。我們藉著閱讀及默想他們所寫的作品，能跟他們一起同行，一方面吸收他們的智慧，一方面因他們也跟我們一樣走上信心道路而深感安慰。他們所發展出的理念，是盡畢生之力，在信心豐富的資源及靈性生活的現實之間奮鬥的成果。他們的辛勞可以成為我們的益處，在與他們一起同行時，我們可以汲取其畢生的智慧。當我們到了該往前進時，便發現學到了他們의思想和榜樣，從他們身上受到鼓舞和肯定。

這本書是談到一趟旅程的事，但這趟旅程不必孤單地去走，已有別人先我們而上路，並且留下指引，我們可以跟隨。我們可以把他們想成是根據他們的經驗心得畫了些地圖的人，可供我們導航之用。這個基本的理念重要到一個地步，有必要再進一步用另一種意象來探討，那就是比較老舊而較不

為人知的「航海日誌」的意象。

航海日誌

十六世紀開始了一個空前的探險時期。在一四九二年歐洲人發現美洲之後，許多國家都紛紛到世界各地探險，開發了到未知之地的新路線。海上航行的奧秘，隨著發現到亞洲的路線及詳細所作的記錄而揭開。葡萄牙導航人員繞過好望角，開闢了到市場潛力很大的亞洲的新路線。這些發現新航線的船長，成了西班牙、葡萄牙、英國的國家英雄人物。

然而，這些新航線的發現也付出了極大的代價。到新大陸的航海路上摧毀了不少生命，那些得以歸回並學得航行新知的人士，便記錄了一本小書，就叫做「航海日誌」(the rutter)，這本日誌便成為了解航行奧秘的鑰匙，是想安全生還的船長最佳的指望。

航海日誌基本上是海船舵手記錄航行中每個細節的一本冊子，可以讓人一步步追蹤安全地航行。冊子中確實的記下他怎麼到達目的地，又怎麼回航的詳細過程。這本日誌是個無價之寶，因為它含藏了曾經到達目的地又活著的人，告訴別人他所發現

之詳細的航海記錄。日誌上會說明舵手花多少天，朝什麼方向進行，沿途又遇到什麼事，哪裡有危險魚群的出沒，一些路標，如哪裡有陸地、海峽的深度、安全海港的位置等等，都被一點一滴仔細地記錄下來。拿到這本手冊的人，可以尋得前人的步步腳蹤，有機會取得在前頭的財富。

毋怪乎這些往亞洲貿易航線的手冊，被西班牙人、葡萄牙人當成祕笈看待。有些用密碼來寫，有些還故意加些只有原作者才看得出的錯誤，可以誤導那些不應該取得這項祕密的人，於是會有人在途中遇上暗礁而遭船難。但是一本可靠的航海手冊，實在非常重要，它可以讓人安全地航行到天邊之外那神祕的地土。

航海日誌可說是作者個人經驗精華的總合，它無意提供世界海洋的整套圖表，而只在確保某一特殊航線的安全。那些依循手冊的人，知道作者曾比他們先到彼岸，而把難得的知識傳遞下來。擺在前頭的航程會是漫長艱辛，但是知道有人已早先成功地到達，並且還留下細節性的記錄手冊，對起程出發的人會有極大的幫助。這麼看來，這種手冊比地圖更貴重，它不但含有地理知識，還有個人經驗，解說航行的過程，可讓別人同樣完成這趟旅程。

航行手冊會指出暗礁的危險地帶，也會指出何

處是安全的海港，何處可找到水和食物。屬靈的航海手冊會讓我們認出在信心道路上，可能遭遇的主要難處，以致可以使用前人所設想出的策略來應對。屬靈手冊也可幫助我們找著屬靈的安全地點，及獲得滋潤更新的所在，並且幫助我們預先看見目的地的景緻會是如何。

在進一步探討之前，有一點要弄清楚：沒有人同意做個基督徒只是在重複別人的所思所行，每一則信心的生命都是獨特的，都具有個人獨特的認同。我們可以從前人學到許多，但我們至終還是得自己活出基督徒的生活樣式，而不只是閱讀別人的所思所行。我們可以透過自己生命的鏡片，過濾他們的心得洞見，並讓它們成為我們信心旅程的焦點。

但沒有人能代替我們走這段路，好像替身代勞一樣。信心的生活沒有代理人，我們得自己行走，而藉著前人來鼓勵光照。如何把別人的智慧加以吸收並成為我們的東西，全在乎一己的工夫。因此，讓我們集中想像踏出步履，在腦海中建立一個可以幫助我們知道這趟旅程意義的圖畫。我們將會運用理智、想像及情感來認識福音的奇妙，好讓它在我們行路時，可以作為支撐和鼓勵。

我們得在心中想像著沿途上屬靈的標記、會遭

遇的障礙、安全的避難所，好讓我們可以歇息、補充資源，最要緊的是到達目的地！本書的主旨便在推出這些走在先前，並且以渴切的盼望，等待我們跟他們會合之人的那些航行手冊。

第二部

曠野的旅途

在這部分裡，我們要用出埃及記的架構來看基督徒的生活，並且幫助我們了解在我們身上究竟發生了什麼事，我們又能做些什麼來改善信心生活的品質。我們可以想到這項改善的工夫會有兩個要素：

第一是信心生活的客觀層面——也就是我們跟神的關係，我們如何來加深與神的溝通，並且明白祂要我們成爲怎樣的人、做怎樣的事？

第二是信心生活的主觀層面——也就是我們體驗信心道路的方式。我們如何提昇體驗神的品質，使我們熱切地想與祂同在？我們如何加深愛神的感情，且更加感激祂在基督裡爲我們所作的一切？

誠如我們所看見的，出埃及的故事不只是關於以前發生過的事件——對我們今天沒有影響的古代

歷史，它本是神的子民活生生的歷史的一部分，跟我們今日周遭的經驗息息相關。出埃及記帶領神的百姓從埃及經過曠野，走到應許之地，今天當我們脫離束縛，進入自由，最終進入那等待著我們去領取產業的應許地時，出埃及記能給我們引導和鼓勵。

我們要把這段路程分成四個階段，每一個階段能催促我們在信心道路上前進。這四個階段，每一個階段都包含三項省思的主題：

1. **陸標**：提供旅程的結構指標，幫助我們了解我們要往何處走去，生命道路的方向何在。
2. **曠野**：當旅程艱難疲累、灰心的時刻，我們得走過這段路，深知當我們抵達彼岸時，會變得更加堅強。但是在此時刻，我們需要一些鼓勵來幫助我們克服，繼續前進。
3. **綠洲**：行程中有些部分可為疲憊的心靈帶來一絲清新的氣息，得以經歷休息、更新，重新裝備再作出發。

以上三方面在我們繼續這趟旅程時，可以提供我們思想上的結構。我們必須知道我們身處何地，正往何方行走，將要遇上什麼困難，一路會有什麼資源可以補給供應。我們需要運用神所賜的每一種能力——思想、意志，及情感，來迎接擺在面前的挑戰。

現在讓我們預備好走第一個階段……



第一階段

當以色列民剛出埃及時，他們的信心很堅強。神使用了神蹟奇事，帶領他們脫離受困束縛之地。他們沒有任何理由懷疑神的同在與大能，他們白天有雲柱，晚上有火柱，信靠神顯得相當容易。神釋放他們脫困，很快又要帶他們進入流奶與蜜的應許之地。

然而當埃及的景象逐漸衰微時，走在曠野上的艱苦現實，開始迫近在前。埃及已成回憶，應許之地是未來，目前有的是一片不毛之地，不怎麼受人歡迎的暗淡現實。

只是要到應許之地沒有其他路線可走，誠如新約清楚地說，沒有苦難就沒有榮耀，沒有十字架便沒有復活。走入新耶路撒冷沒有廉價的入口，走向應

許之地也無快速的處方，我們必需行走，帶著盼望往前。

那麼，怎樣的思想能在行路時有所幫助呢？首先就來思想第一個陸標……



陸標：創造

基督教信仰中最偉大的陸標之一，就是我們所知所愛的神是宇宙的造物主，然而許多時候，這只是我們接受的觀念而已。神是造物主這件事，必須成爲我們在信心道路上的一座陸標，影響著我們的思想，也影響著我們的心，它必須改變我們的意識形態與生命。所以讓我們容許它來產生這些作用，首先來看看它怎麼更新了古時一些疲累喪志的行路人。

公元前六世紀左右，有許多耶路撒冷的居民被擄到巴比倫去。他們極渴望能夠回家，然而擔心的是神已經忘記他們，或者神恐怕沒有能力來拯救他們。也正是針對這些人的憂愁，先知才會對他們這麼說（賽四十 26~29）：

你們向上舉目，看誰創造這萬象？
 按數目領出，祂一一稱其名。
 因祂的權能，又因祂的大能大力，連一個都不缺。
 雅各啊，你為何說，我的道路向耶和華隱藏；
 以色列啊，你為何言，我的冤屈神並不查問。
 你豈不曾知道嗎？你豈不曾聽見嗎？
 永生的神耶和華，創造地極的主，
 並不疲乏，也不困倦，祂的智慧無法測度。

這些話相當重要，請注意到「創造」的這則教義是怎麼直接與人類的景況有關。當我們走在人生道路上，很自然會懷疑神到底知不知道，或者關不關心。「創造」這個道理在此便是一個用來肯定人的陸標，我們有必要仔細來看看以下幾點，讓你能思想推敲，得著衝擊。

第一點，先注意到它提及天上的星象這件事。每一顆星星都是神創造的，顆顆都獨特，神一一為它們取名。神沒有忘記任何一顆星，「連一個都不缺」。「創造」這個道理提醒我們，神顧念祂所造的一切，何況人類還是神創造的極致！我們只比天使微小一點（詩八）。如果神對祂所造的星象會如此關懷，那麼對我們的愛顧豈不更多！天地萬象證

明神對祂創造之物的關愛憐惜。

現在要把這項心得加以使用，不能光想而不去應用。這件事會帶來什麼差別嗎？能否在你的旅途上幫助你加快腳步？這裡提供你一個應用的方法。

朝四周看一看！

你看到了什麼？你所見的萬物都是神所造的。呼召你的神，正是創造你目前身處的這個世界的那位神，祂是不是比世上任何事物都大？這位創造萬物的神，在你跟祂同行時，難道不會帶領你走過來？創造的觀念確實能帶來極大的肯定力量。

當我小時，我們常唱一首這樣的兒童詩歌：

神造地球，
 月亮、天空、海洋；
 祂使得光亮出生，
 祂關心疼愛我。

這首詩歌很簡單，但是含義很深。創造我們所見及未見之萬物的神，關心疼愛我們，我們對祂而言極為重要。

第二點，神的創造使我們看見祂的壯觀雄偉，我們所知所愛的神從無生出萬物。當我們走在世界裡，我們能見著神手中的傑作，一切可見之物都反

映出神的智慧與大能。對那些長年在巴比倫被擄的耶路撒冷居民而言，這是極令人興奮的看見，為什麼？

讓我們進入他們的景況中，試著體驗他們悲哀喪志的心情。眼睜睜看著一個新的帝國興起，並且蓋過了神子民的國，這就是結局了嗎？神此時又身在何處？對許多人而言，神一定不能再管事，而任由大局失控了。

這時來思想創造之舉又有什麼用處？神的創造工夫在這種悲慘狀況下能有什麼話好說？以賽亞先知的信息給了我們答案，那就是帝國能興能衰，但神卻永遠立定。世上權勢虛幻無常，不能與神的永恆相比。

凡有血氣的，盡都如草，
他的美容，都像野地的花。
草必枯乾，花必凋殘，
因為耶和華的氣吹在其上。
百姓誠然是草，
草必枯乾，花必凋殘，
惟有我們神的話，必永遠立定。
(賽四十 6~8)

當我們走在生命的旅途中，遇到懷疑和灰心的時候，這會給我們一種新的眼光，創造萬物的神遠超過萬物的不定性。

讓我們往四周瞧瞧：亞述帝國在哪裡？巴比倫、羅馬帝國又在何處？這些偉大的王國都像野地的草一般，一時興盛壯觀，可能還自以為能千古長存，沒想到都像炎陽下的花草一樣枯萎而凋謝，惟有神要存到永遠，並要保守支撐那些信靠祂的人。

現在就讓我們依循這座陸標，來搭第一輛便車吧……



搭上便車：愛德華滋

愛德華滋(Jonathan Edwards)，一七〇三年十月五日生於康乃狄克州的East Windsor，一七一六年九月進耶魯學院（今日的耶魯大學），並在一七二四至一七二六年間在那裡擔任導師。愛氏約在十七歲初嚐得救的經歷，他讀到提摩太前書一章 17 節，一股神的偉大及榮耀的感受深深淹沒他，他後來在日記上寫著：「當我讀到這段話時，有一股神聖的榮耀擴散到我的全身，是我以前從未經歷過的。」

一七二六年，愛氏從耶魯離職，到麻州的諾坦

普頓(Northampton)小鎮上當一名牧師，並在一七三四至三五年間的冬季，從那裡開始一波教會的更新，這個後來為人所熟知的「大覺醒」(The Great Awakening)為北美的基督教帶來極大的衝擊。愛氏後來搬到史多克橋(Stockbridge)的一個較輕省的教會牧會，使他可以著手寫一系列的神學作品，這些作品至今仍廣泛地被人閱讀並且從中獲益。他的學術聲望於是受到肯定，並在一七五七年被邀請去普林斯頓學院（今日的普林斯頓大學）當院長。然而一七五八年，在一次預防天花種痘無效的情況下，於三月二十二日過逝，葬於當地的墓園。

愛德華滋是個寫作生動又有力道的作家，他的作品經常激勵並鼓舞基督徒，所以當我們有他在路上作伴時，我們可以從他身上學到什麼呢？

愛氏作品中有一篇名為「基督徒的客旅」(The Christian Pilgrim)的講章，相當引人入勝。在這篇講章中，愛氏極力想幫助我們在行走這條信心的道路時，能正確地把持方向。當我們走人生的道路時，該持有怎樣的態度？

因為世界是神所造的，所以我們不能把它看為邪惡而棄絕，但是也因為世界並非神本身，所以虧缺了我們道路終極目標的真實榮耀。愛氏提醒我們，我們最終的目標是神自己，世上無一物能滿足

我們，或者有權利承受跟神一樣的尊崇。愛德華滋說：「神是有理性的人類所求之最高的良善，享受神是使我們心靈得到滿足惟一真正的快樂。」我們在世度日時，也許會有所享受，然而同時要領悟到最終與神同在的喜樂，將會勝過世界能提供的任何歡樂或快感。

假使我們有愛德華滋同行作伴，他會說這段話：

我們不可以世界及其中的享樂為安，應該追求天上的事。……我們必須追求屬天的喜樂，追求與神同在，住在基督裡勝於世上一切事物。我們周遭雖有外在享樂，親朋好友所環繞，社交甜美，子女成器，鄰舍也友善和睦，但我們絕不可以此當作產業，引以為安。……我們可以擁有、享受、使用這些事物，然而一旦蒙召時，卻能放得下，甘心樂意地捨下萬物來換取天國。（此段話語直接摘自愛氏的一篇講章。）

這時，你得同時運用理性及想像力，在你心中想像有這位特殊人士就在身旁同行，並聽著他講說這一段話。

- 他怎麼挑戰你？
- 他怎麼鼓勵你？
- 你從這次會談中得到什麼？

以下是我個人的心得。我發現當愛德華滋肯定萬物的美好時，給我帶來極大的鼓勵，在我路過這世界時，我能欣賞品嚐它，可以停下來讚嘆它的偉大奇妙，有如詩篇的作者說：「諸天述說神的榮耀，穹蒼傳揚祂的手段」。萬物的美麗奇妙，真的令人無力抗拒。

然而接著我會有另一種想像。假使萬物如此奇妙，那麼這位創造萬物的神不就更加奇妙！而且有一天我還會跟祂永遠同在！當我看見萬物原是指向造物主的陸標，反映出些許神自身的美麗及光輝時，便讓我心中充滿無限的期待。難怪愛德華滋會在最後有這樣的吩咐說，我能「甘心樂意地捨下萬物來換取天國」。

由此可見，愛氏能在我們的旅途上提供一種新的眼光，當我們行路經歷世事時，不必無視於周遭的美善。我們儘可享受欣賞，預先品嚐那位我們將面對面看見祂榮光的神的美善，我們也不必從別人的愛以及陪伴中脫身，反倒要加以珍惜感激，當作

是將來能活在神的愛中的一種預告。

總有一天，我們必得為著那最好的放棄這次好的。不過在此時，我們可以藉著預見進到神面前會有多麼美妙，來鼓舞我們步步前行。



曠野：懷疑

世界對信心並不友善。當以色列人出埃及時，有著一股熱心和信心在催促他們。但是時間一久，信心就衰微了，取而代之的是懷疑不安，有些人甚至想再回到埃及去，好歹那裡有肉可吃。這段路程變得毫無意義，以色列變得頹唐而退縮不前。

「懷疑」在今日跟在當時一樣，是個很實際的問題，依舊對基督徒生活有很強烈的挑戰性。其中部分原因是由於許多基督徒都很希望萬事都是穩定確實的。我們很像多馬，想要摸著復活的主，在提比哩亞湖邊跟祂一起進食。我們很想肯定福音的確是好消息，若在路途上白天有雲柱，晚間有火柱更好——這樣就能證明神的同在，我們很容易認同福音書上的那句話說：「我信，但我信不足！求主幫

助」（可九 24）。

一旦懷疑，很容易就淪於灰心絕望。我們似乎覺得有必要對信仰有確實的把握——絕對性的把握。當人們對我們信仰的根基提出挑戰時，我們希望能指出神存在的確實證明，以及擺在眼前隨手可及的新耶路撒冷。我們渴望一穿越山嶺，就可看見河邊對岸的應許之地。但事實卻不然，我們得靠信心走路，而非憑著眼見。誠如偉大的詩歌作家華滋（Isaac Watts, 1674~1748年）所寫的：「不要期待我們所追尋的每一項目都會有肯定的答案。世上有千百樣事物，我們人類即使絞盡腦汁仍然感到有所不足，必須以能達到最大可能性為滿足。」

「懷疑」在曠野中會步步尾隨我們。它或許會消失片刻，但那只是短暫的，「懷疑」在一路上會緊跟在側，我們必須學著怎麼來應付。

「懷疑」並不只屬於理智上的事，不單是屬於我們能否證明神存在的問題。「懷疑」是情緒上的事，叫人經驗著搖擺不定的可怕感受，不知道宇宙是否富有意義，是否有一位愛我們並珍惜我們的神。我們是否只屬於一座無意義的宇宙機器中的一部分，根本不為所知，不受關懷。這樣的情緒需要有超乎理性的答案——我們需要得到神溫馨的擁抱，知道祂愛我們、關心我們。

然而這種懷疑感在信心道路上並非新鮮事，在我們以先的人，已經歷過同樣的光景。那些經歷懷疑的痛苦而掙扎過來的人，很能同情我們的處境。讀詩篇四十二篇很能感受到作者沒有神同在的苦痛，以及期盼主的榮光再次顯現回復的渴慕之心。

神啊，我的心切慕祢，如鹿切慕溪水，
我的心渴想神，就是（渴想）永生的神。

當你繼續讀下去時，便能清楚知道為什麼作者會這般焦急不安。原來神離他極遠，他還因此遭人嘲笑。

我晝夜以眼淚當飲食，人不住的對我說，
你的神在哪裡呢？

也許神真的忘了他？倘若果真如此，他便既孤單又迷茫，難怪他會覺得這麼頹唐受挫。

然而，詩人卻決心不氣餒，他使用屬靈的策略——回顧與前瞻之法——來對付懷疑的心境。他回顧神過去如何與他同在，又前瞻未來與神同在的情景，用這些眼光來應付當前的困境。

首先，他回想過去，他是如何深知永生神的實

在。

我從前與衆人同往，（怎麼）用歡呼稱讚的聲音，領他們到神的殿裡，大家守節，我追想這些事……

我們每個人都能回想出神過去怎麼同在的光景。當懷疑來臨時，能記得這些事很要緊——並且寫下來，追想美好的回憶。以色列人在離開埃及時，知道神的同在及大能，並且在往後暗淡的時刻，需要不時地接受提醒。

詩人同時也知道神的同在會再臨到，所以即使在困苦當中，他能開始前瞻未來可再與神契合的景況，而品嚐其中的美味：

我的心哪……應當仰望神，因我還要稱讚祢，
祢是我臉上的光榮，是我的神。

神並沒有忘記他，神也沒有忘記我們，祢將我們銘刻在祢掌上（賽四十九 16）。神無一時縮減祢對我們的關愛，無一時挪移祢的眼目，並且祢寶貴的獨生子為祢所愛的我們而死。

能與經歷過懷疑的人交談，學習他們的應對之

法，顯然會有幫助。現在就讓我們再搭另一輛便車……

搭上便車：馬丁路德

馬丁路德（Martin Luther, 1483～1546年）是十六世紀最主要的基督教作家之一，他是當時教會改革更新運動的先鋒。路德認為教會失去了方向，淪落於認同危機當中，只一味投身在中古時期的政權與財務糾紛之間，喪失了其存在的真正目的。路德認為自己的任務，便在喚醒教會重新發現福音的豐富及其中含藏的喜樂。

路德雖然在威丁堡大學教授聖經課程起家，卻能在不久就脫出學術生涯的狹窄範疇，而擴張他的影響力。其中一項特別令他關心的，便是有關「因信稱義」的道理——也就是我們怎麼得救而來到神面前。路德認為——並且理由正當的認為——中古教會在這點想法上已有摻雜混淆，並且讓人以為救恩可以經由買贖，或者藉著做好事而取得。有名的「贖罪券」的爭議，便是指向這個重點。對路德來說，救恩是恩典的神白白的賞賜，只能由信心的倚靠來接受。

路德極其強調神完全的可靠性，福音之所以可信是因為基於可靠的神的應許。路德深知基督徒在懷疑不信上的難處，所以發展了許多如何應付的方法，我們在此只探討兩項。

這兩種方法都牽涉到所謂的「十架神學」——也就是集中在基督十架上的苦難來思想神。在傳統上，這是回顧救恩所付重價的重要方式，回顧基督為我們死的痛苦，能讓我們感激體會神拯救我們的那份恩典慈愛中，無可計數的奇妙。路德並進一步把基督死的形像應用到懷疑的問題上。

要了解路德的探討方式，你必須在腦中建立一幅基督釘十字架的圖像。請記住我們說到基督徒式的默想，是在於清理思緒，專一思想聖經中所提供的意象，在此便是集中心力來思想十字架的景象。此時要試著排除有關世界、家庭、朋友，或任何正苦惱你的事，專一來思想基督。

你也許唸一段記載十字架的經文，讓它能刺激你的想像力，或者思想以下建議的幾點：

- 想像十字架的景象就在你眼前。耶路撒冷城牆外有一座小山上豎立著三個十字架，特別注目在中間的那個十字架，看基督的身體在那兒伸展開來，為你被釘在十字架上。

- 現在加添點細節。祂的頭帶有荆棘冠冕，撕裂著皮肉而血滴綿綿流下。祂的臉部被痛苦扭曲，伸出的雙手有鐵釘釘住，釘痕上滿佈血跡，這可怕景象讓你很難再想下去。
- 此時四周還有人聲喊叫著：「從十字架上下來救救你自己罷！」然而祂仍舊為你為我掛在上頭，祂給了我們無限的愛，付出祂一切所有，好讓我們得以起死回生。

心中一旦有了這幅意象，接著問你自己：為什麼主要被釘十字架？原來這全是為了我們。基督不必上十字架，祂自願選擇這麼做。我們對祂太重要了，若有人自嫌卑賤，應該好好想想，你真的對這位世上最偉大的神非常重要！對路德而言，默想基督的傷痕，是驅除懷疑神愛的極佳藥方。祂為我們受傷受死，每一處傷痕都是神愛心的代表。你能否看見這樣的默想會如何改變我們對自己的看法？我們對神重要到一個地步，祂竟願意為我們選擇痛苦。

在心中建構出主受傷受死的意象之餘，更要對它多加珍惜。我們之所以蒙受醫治，都是因著這些傷痕，每一傷處都肯定了神奇妙的愛，每一個錘釘在救主身上的響聲，都在述說著「神愛我們」的聲

音。我們對這位為我們捨盡一切的神，怎麼能再懷疑不信？

除了思想十字架來對付懷疑之外，路德還另有一種方法：想像你就在受難日發生的那地方，讓你進到釘十字架當時的情境中。你跟一些人看著主怎麼背負十字架顛簸、蹣跚地走向加略山，再跟一群人睜眼看著主的受死，然後閉上眼睛想像主死後發生什麼事。先不要太快想到復活日，想像當耶穌死的那一刻，似乎是一切的終結，十字架只是純粹的十字架，你並不知道復活將會改變一切。

你能否想像門徒為什麼會那麼心慌？聖經告訴我們，他們如同群羊沒有牧人一般。他們固然知道有復活要來臨，但是面對基督被遺棄遭羞辱而在十字架受死的暗淡冷酷現實時，復活的事似乎被忘得一乾二淨。他們把一切都寄望在祂身上的那位，竟然遭到毀滅——所有的希望也隨祂而逝去。且試著進入到門徒的經驗裡去，不要只站在那裡，要進一步去想像，嘗試把你自已置身於他們那個破滅的世界裡去。

花一點時間想想接下來聖經中所記的那些話，浸淫在其中，感受那種情緒上的激盪及衝擊。他們是怎麼形容這種經驗的？這些字眼在實際生活中給我們又是些什麼感覺？

- 窮途末路
- 毫無指望
- 狼狽慌張

除非我們能十足經歷受難日的那種絕望情境，否則我們就永遠無法完全了解復活日的那份喜樂。

我們這下可以看出路德的重點所在。信心道路上的生活很像受難日的模樣。我們經歷著希望遭到破滅，信心遭到質疑，我們的世界被所碰見的事搞得一片混亂，我們像當時的門徒一樣，感到驚惶失措，不知該投向何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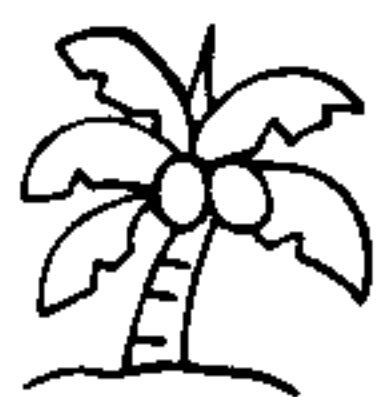
然後復活日改變了這些懼怕絕望的心，福音好消息的第一句話便是基督復活了——為我們死的那位復活了。當這則叫人希奇的發展所含的那份奇妙的含義開始浸透門徒的心時，他們對生命的看法便大為改觀。喜樂代替了絕望——而且正因先前絕望的程度，讓後來的喜樂更顯強烈。受難日有另一種新的眼光來加以看待，原本無意義、無指望、茫然失落的光景，能在新的光照下，成為成就最大神蹟的奇妙手段——就是對全人類的拯救。

路德鼓勵並挑戰我們，在經歷曠野的路徑時，能採取這個思想架構而加以應用。正如在第一個受

難日一樣，我們會遭遇沮喪、迷惑和絕望的感覺，但是我們必須從復活日的眼光來看這些感受。十字架必須以復活的眼光來省思，基督徒的信心承認我們如今彷彿對著鏡子觀看，模糊不清。但有一天要面對面看見神（林前十三 12），看清使先前之事賦予意義的那整幅圖畫。

這樣看來，路德又是如何鼓勵了我們？我們有他作伴、聽他講述的時刻，又得到了什麼？無疑地，路德最主要的用意是在肯定我們，我們必須信靠神的應許，而不是自己的感受。路德挑戰我們要勇敢，持續地走信心的路。我們也許不能擁有所有問題的答案——但是我們信靠一位慈愛、關懷，又完全信實可靠的神，就是這位賜各樣安慰的神，在我們一切患難中要安慰我們（林後一 4）。

有著這種想法，我們能前進走過曠野道路，知道每一腳步都讓我們更接近應許之地。



綠洲：復甦

任何人艱苦地走過乾旱崎嶇的曠野之後，都需要休息來恢復精神。正如乾旱之地渴望雨水一般，我們也需要喝杯涼水來提神解勞。先知們會用雨水降在乾地作為形容人們需要更新的比喻，是相當自然的事。

行經沙漠野地之人會繼續前進，是藉著想像有綠洲在前——那奢侈的水池、舒爽的樹蔭，叫疲憊的行路人能坐下休息安歇。雖然過不久得再上路，但起碼目前可以享受一段免於辛勞的寧靜自由，的確是難能可貴的好時光。

詩篇六十三篇描述了在信心道路的疲憊掙扎中，渴望靈性復甦的情景：

神啊，祢是我的神，
我要切切的尋求祢，
在乾旱疲乏無水之地，
我渴想祢，我的心切慕祢。

這些詩句生動地描寫著沙漠道路上的艱辛，並且讓我們可以十足想像行路人那副疲乏厭倦，渴望求得安歇復甦的景象。然而又該往何處去找呢？

這首詩指出惟有神才能更新復甦我們，正如行路的疲憊催促我們渴望得著糧食水源，我們信心的道路也得靠永生神來支撐維繫。

保羅指出以色列人在曠野流浪時，的確是因此而得以生存。他說以色列民「都吃了一樣的靈食，也都喝了一樣的靈水。所喝的是出於隨著他們的靈磐石，那磐石就是基督」（林前十3~4）。我們可以藉著新約中兩個強調如何行走在信心的道路上靠基督來支撐的主題，來思想這個生命接受養育的觀念。這兩項主題都在約翰福音裡，而且把兩者併合來看時，可以提供相當豐富的亮光。

第一處是耶穌說到祂所賜的水「要在裡頭成為泉源，直湧到永生」（約四14）。這裡的重點指出一般的水會暫時解渴，但耶穌所賜的水能帶來永遠

的復甦。第二處是耶穌說到祂是「生命的糧」（約六51）。不像在曠野中賜給以色列的嗎哪，若有人吃這生命的糧將永遠不餓，並且長存。吃一般的糧還是會死，但生命的糧存到永生。

若稍停下來思想這兩種景象，會很有幫助。這兩者都論到復甦更新，並且宣稱這種復甦更新只能在基督裡找著。耶穌並沒有告訴人去哪裡找生命的糧，祂說祂自己就是那生命的糧，在祂身上獲取食糧，能支持我們行走信心的道路。這又是什麼意思呢？什麼叫做「在基督裡獲取食糧」？偉大的英國講道者司布真（Charles H. Spurgeon, 1834~1892年）提供了一個答案。

司布真在一八五五年頭一個主日講道裡，很動人地說出我們如何需要獲得更新，而且毫不遲疑地指出如何藉著「默想基督」而得以復甦：

默想基督能為每處傷痕敷上脂油；默想父神能解除一切的哀痛；在聖靈的影響下，能使每個痛楚之處帶來慰藉。你想擺脫痛苦嗎？想消除掛慮嗎？那麼把你自己完全投入在神的深海之中；沉浸在祂的無限裡，那麼你便能得著安歇、復甦，重新得力。再也沒有什麼能像專一默想神一般的叫靈魂得安慰，在試煉的風潮

襲擊下得平安。

這段話大膽又有力，尤其是出自才廿歲年紀的傳道人口中，更是難得。司布真顯然透過先前過來人所得的經驗結晶，來表達這些超過他年紀的智慧之語。讓我們暫且不去考慮他這段深奧的話是否與其年事相當，我們究竟能怎樣來加以運用？

對司布真來說，默想基督會帶來無比的安慰。請注意他怎麼使用一系列的景象，來探討默想基督對疲憊的心靈所造成的衝擊。這短短一段話裡，出現的字眼都跟疲累、受壓、傷痕相關，彷彿在說行路人必定會遭到擊打、受傷、疲乏無力似的。司布真於是激勵聽者要投身在神的浩瀚偉大之中，從那裡得著復甦、醫治及安慰。

另一種方式就是透過敬拜讚美。敬拜是人瞥見一絲神的榮耀華美而發出的回應。敬拜使人無以言喻，只有充滿希奇、讚嘆、喜樂地仆倒跪拜，我們悟出人的話語根本無法描述主的偉大及榮美。敬拜之所以使人甦醒，正因為它迫使人舉目仰望造物者及救贖主的雄偉浩大，並且受這種景象的激勵鼓舞，能有重新的委身及活力，回到基督徒的生活中。

也許先知以賽亞就有這種經驗，我們曉得他在

聖殿中看見異象——神的榮光四面照下，使他無以抗拒。以賽亞在神如此榮耀的顯現中，仆倒跪下，且知道自己是個罪人，根本不配瞻仰神的榮美。然而當我們繼續讀下去時，就發現這個異象使他重新得力，因而當主問道誰能服事祂時，以賽亞能聽見自己回答說：「主啊！我在這裡，請差遣我。」神榮耀的異象能催逼我們甘心樂意去服事主。

我們能否瞥見一絲神的榮耀？我們也許只有等到進新耶路撒冷城門時，才能得見神完全的榮耀，但如今我們有時可以瞥見少許，好足夠支持我們繼續行走天路。我們在旅途上需要為這種不斷更新的異象之來到而禱告。

依司布真所建議的原理，另有一種使行路得到更新的方法。這就得讓我們來搭上二十世紀一位相當重要的福音派作者的便車，看我們能怎麼暫作休息而有所學習。

搭上便車：巴刻

巴刻(James Innell Packer)於一九二七年生於英國有座大教堂的格洛斯特城(Gloucester)。他在中學就修習古典文學，然後在一九四四年去牛津大學繼續

這門課程。就在牛津的第一學期成為基督徒。不久之後，他便很有興趣研讀一些清教徒神學者的作品，像是約翰·歐文(John Owen)及巴克斯特(Richard Baxter)等人。他發現這些人比起不少當時到團契來講道的人，對基督徒生活問題的看法實際多了。

巴刻的學術能力很強，在他讀完古典文學之後，又修習神學課程，並獲得一等榮譽學位。他對清教徒神學家的興趣使他繼續在牛津修讀博士學位，特別研究巴克斯特的部分宗教思想。然而巴刻卻發現他的呼召不在於作個純學術神學家，而是能使用那少有的恩賜，使神學和屬靈經驗結合，讓更廣泛的讀者可以接觸。

巴刻的解析恩賜是他在倫敦北部一個學院教書的那年裡開始發現的，後來他還應用到各個時段的神學教育裡，特別是在溫哥華維真學院(Regent College, Vancouver 1970~1997)長期擔任神學教授的那段時間。巴刻最為著名的著作要算是《認識神》(*Knowing God*, 1973)這一本。這本書十足承繼了司布真所仰慕的清教徒的偉大傳統。其中最重要的主題便是要認識神自己，而不單單只認識有關神的事。

能有認識神的特權的確是極其美好的一件事，然而我們更需要把握珍惜的事實是神認識我們，甚

至在我們出生之前，神就已認識了我們。祂知道我們有些人會因軟弱而失敗，有些人則因悖逆而虧負祂。祂也知道有些人會從懂得怎麼去愛的時刻起就愛了祂。然而無論如何，神愛我們並支撐著我們，神認識我們原本是怎樣的人，沒有任何掩飾或偽裝，祂看我們看得一清二楚，能參透我們在人前爲了維護形象所營造的外觀。

神認識我們（詩一三九1）。想像我們的一切好壞都被（神）知道，對有些人而言，這簡直太可怕了，但對包括我在內的一些人來說，卻是相當令人安心的事。當我們禱告時，我們無需偽裝，我們不必時時掙扎地去活在讓人以爲我們是何等人的那種世界裡。我們禱告時，可以進到那創造我們、全然認識我們的神的關愛中。我們照本相來到祂面前，祈求祂來塑造我們成爲祂要我們成爲的樣式，把自己投靠在那位能醫治、能更新我們的神身上。

我們經常以爲有必要多知道有關神的事，而事實上我們所需要的是更親密地認識神。誠如我們所看見的，司布真請求聽衆要把自己「投入在神的深海之中，沉浸在祂的無限裡，那麼你便能得著安歇、復甦、重新得力」。巴刻跟司布真一樣，要我們能進深一層裡去。他把「藉描述而認識」跟「藉會面而認識」作了重要的區分，他肯定「在關係中

的認識」之重要，明白「這種認知只有在投靠、信賴、依靠的委身關係下才可獲取」。

巴刻在《認識神》這本書裡指出，我們跟神的關係如何牽涉到心思、意志及情感部分。我們在各方面都得下工夫，而若我們忽視了與神的關係這重要的一面，靈性就會變得貧乏。多知道有關神的事，能強化心思理智，這樣固然能保護我們免於錯謬混亂，但卻無法使我們其他方面也都得滋養。我們需要有目的地奉獻自己去多愛神、多服事神——換句話說，是以強烈的委身，導引意志歸向神，並且容許情感的投入。巴刻說：

認識神是一個人心思、意志、情感都投入的一件事，不然就不是屬於完全個人性的關係。要想認識一個人，就得委身在他身旁為伴，投入他的所好當中，隨時願意認同他所關心的事，若非如此，你跟他的關係只屬膚淺而無味。

巴刻還用兩人相愛，花時間在另一人身上，以認識對方的慾望渴求來作個比方。

當他們因此藉著所說所做的，向對方敞開

心靈時，便能「嚐出」對方的品質；或是哀傷，或是喜悅，他們能認同對方，以致全人全心地投入到對方所關切的事上。他們會為對方著想，會彼此體認感受。這是好朋友相互認識很主要的層面，可以同樣運用到基督徒對神的認識上，因為畢竟我們跟神的關係可以是像朋友的關係。

這麼說，屬靈的復甦需要藉著多花時間與神相處，加深對祂的委身，以及認同那些我們知道對祂重要的事。這要牽涉到我們的心思、意志及情感各方面，所以認識神一定有情緒的層面——這一點常被輕忽蔑視，深怕如此一來會淪於「自我陶醉」或不合理性。

我們不能忽視認識神不但是智性和意志上的關係，也是一種感情的關係，若失去這個層面，關係就不算深入。信徒本是，也必須是在感受上完全投入於神在世界上所呈現的興衰變遷當中，……當神得尊榮時，信徒會喜樂，當神受嘲笑時，信徒會引以為悲。……在基督徒明顯失敗虧負主時，會感到羞慚痛悔（如詩五十一；路二十二 61~62），同時當神以永遠的

愛叫他深知自己是蒙愛之人時，會知道怎樣表達喜樂。

巴刻這話為過去兩百年來，西方基督徒所背負的冰冷寡情的理性主義，提出一項有力的挑戰。

這樣看來，我們這位旅途同伴給了我們什麼幫助？他所分享的又為我們在預備下一段路途之際，帶來什麼復甦作用？當我們在綠洲樹蔭下圍坐，預備明天再起程走向荒涼的沙漠前，他究竟給了我們什麼智語明言？

也許巴刻最有力的見解也是最簡單的那個部分，就是好好去認識我們行路的伴侶。我們並非孤單行走，我們不僅有些認識神的人來陪伴著，永生神自己就是我們的同伴，祂要保護、安慰、挑戰我們，叫我們行路有力。作為我們旅途之終極目標的神，同時也是我們旅途上的好同伴。

巴刻要我們來更多認識這位神，我們得信靠祂，將自己交託給祂。祂愛我們，會在一路上引導指示，我們有必要認識那份愛，不僅是屬於一種神學的觀念，而且是一種賞賜生命、支持生命的實體，是信心道路從頭到尾所憑仗仰賴的實體。

所以總而言之，真正要緊的，不是我認識神這件事，而是在這事的基礎上有件更偉大的事實——就是神認識我。我銘刻在祂掌上，永遠不會被忘記。我對祂所有的認知，都靠祂主動來認識我而有，我之所以能認識祂，是因祂先認識我，並且持續在認識我。祂像愛我的一位好友般地認識我；祂的眼目從不離開我，也不轉移分心，祂對我的關愛無一時畏縮遲疑。

這些話極令人奮興鼓舞，可以說總結了聖經中一項極中心的主題——神對祂所愛之人是愛到底的。請再讀一遍巴刻所講的話，然後慢慢地讀下面的詩篇第一二一篇。

我要向山舉目，我的幫助從何而來。
 我的幫助從造天地的耶和華而來。
 祂必不叫你的腳搖動，保護你的必不打盹。
 保護以色列的也不打盹，也不睡覺。
 保護你的是耶和華，耶和華在你右邊蔭庇你。
 白日太陽必不傷你，夜間月亮也不害你。
 耶和華要保護你免受一切的災害，
 祂要保護你的性命。

你出你入，耶和華要保護你，
 從今時直到永遠。

你是否能看出，這段話對一個要踏上旅途的人會有多大安慰？他們必然會擔心旅途上要忍受的危困艱難，像是攀登高山峻嶺，或是遇見狂風暴雨等，但詩篇的字句肯定神在旅途的出入都要隨時保護。巴刻要我們謹記，認識神的人是神所認識的——祂的愛隨處環繞在我們四周。

因此，在知道有神的關愛及同在隨時在側時，我們可以準備走上這趟旅途的第二階段。



第二階段

當以色列人行在曠野路上時，厭煩與悖逆之心開始蠢蠢欲動。我們怎會走到這個地步？應許之地又在哪裡？巴不得快看見流奶與蜜的實景。但在四方望去一片沙土的情境之下，以色列民發現，要持守那個異象的確困難重重。

身體一累，人似乎就無奈地走入悖逆之途。在荒山野地之中，我們所面對的竟是自己的軟弱和失敗，我們以前從未如此認識過自己。對許多基督徒來說，曠野的確是個孤獨的處所，給我們機會認出且面對那威脅著要毀壞我們生命的罪惡與懼怕，使我們無力走到旅程的目的地。

因此曠野之地可以是個潔淨的場所，好作省察、面對、改過的工夫。曠野也是個暫居之地，並

不是永留的家，我們要到的地方不是曠野，但在此地的流浪可以預備我們回家，增添我們歸家的意願。因此我們要來思想一下，我們如何把這個世界當成是暫時被擄之地……



陸標：被擄

我們在這世上到底在做什麼？我們是否屬於這地方的人？這是走人生道路時，天經地義會發出的問題。因此有什麼陸標可以讓我們找著方向？我們思想過創造這個陸標，另外還有沒有其他可見的陸標呢？

基督徒的道路可以用四個陸標的架構來加以思想：

- 創造
- 被擄
- 救贖
- 成全

被擄的陸標指出我們被趕出了伊甸園，我們不能再待在樂園裡，雖然滿心渴望有一天能再回到那裡，但因為犯罪，使我們從家鄉被放逐到了外地。誠如斯托得(John Stott)牧師所言，每個基督徒是「天堂的國民，是地上的外人，是走向天城的客旅」。

把在世的一生當成是「被放逐在外」，提供了兩個重要內容，可以幫助我們了解在世上的景況：

1. 「被放逐在外」表示我們不住在家中。這世界非我家，我們的家鄉在另一處地方。
2. 能激勵在外生活最有力的方法就是期待有天可以回家，這個盼望使生活有目的。

那麼，這是怎樣的一個陸標呢？要想充分體會這個陸標在信心道路上的重要性，我們得來看看新舊約裡「被擄」的主題是怎麼發展來的。以色列歷史上最為傷痛的事件之一，要算是公元前五八六年耶路撒冷城被巴比倫軍隊攻陷的這件事，城裡一切防禦工程及主要建築都遭到摧毀，許多人被擄到巴比倫去，於是開始了以色列放逐的日子，直到公元前五三九年巴比倫軍被波斯人擊敗時才告結束。

放逐的日子因而持續了一代之久，許多被擄之人沒能活著返鄉，而許多在巴比倫地出生的人，只

能聽見他們父母微聲論說的那個「耶路撒冷」。他們渴求能回到耶路撒冷的家園，但卻是可望不可及，讀起詩篇第一三七篇，不可能不叫人感受到其中的哀戚：

我們曾在巴比倫的河邊坐下，
一追想錫安就哭了。
我們把琴掛在那裡的柳樹上，
因為在那裡擄掠我們的要我們唱歌，
搶奪我們的要我作樂
說，給我們唱一首錫安歌罷。
我們怎能在外邦唱耶和華的歌呢？

舊約偉大的先知們以兩種方式，來看這段被擄的時期。第一種把它看成是對以色列的懲罰：神的百姓忘了神而離祂遠去，他們淪落而行走外邦人的道路，被擄就是他們犯罪的直接後果，正如亞當夏娃被逐出伊甸園，神的百姓也因罪被逐出他們所愛的耶路撒冷。第二種把它看成是悔改更新的好機會：放逐在外使他們被迫有段時間作自我省察、認罪復甦的工夫，重新發現並聲明他們是神的子民的特殊身分。

因此在外時期便是人們省思的好機會，可以重

獲失去的眼光和立場。這在信心道路上極富意義，但要看出這番意義，就得不單只了解被擄這個觀念，還要去經歷其中情緒上會產生的痛苦。看看以色列的經驗，會在我們心思意念情感上造成怎樣的衝擊。現在且讓我們作個思想上的實驗，看它怎麼幫助我們了解。

想像你在耶路撒冷城土生土長，你像詩人一樣（讀詩八十七）很欣賞當地的建築及歷史，聖殿可說是當地極雄偉的建築奇景，四周的城牆堅實而無懈可擊，很令當地居民引以為傲。國中曾有大衛王、所羅門王，將來還會有彌賽亞在此降生。想想看能住在這座城裡，是多麼特殊，多有特權。

然後有一支大軍前來攻城，大家都祈禱希望他們快快離去，沒想到他們竟然把城攻破，大舉擁進城內，四處搶奪，毀了聖殿也毀了城牆。想像此時，因眼見這一切事而引發的那種氣憤、絕望、全然被糟蹋的感受。若要重建所毀的一切，得花上一生的工夫。

只是後頭還有更糟的。入侵的軍隊竟要大半居民聚集一處，逼迫人向東遷徙。荒廢的耶路撒冷逐漸地在遠處消逝，不見蹤影，你這才恍然意識到，可能這輩子再也回不了家鄉。你是否可以感受到在此情此景中，那些居民的情緒？以及當他們被迫留

在巴比倫地生活時，對歸家的嚮往？

我們可從這段時期的一些記載文獻裡，體會出當時人的感受。其中有兩項心情顯而易見：

- 回顧過往，懷舊的鄉愁夾帶著灰心失望，想著自己心愛的家園，渴望能再回到那裡，追憶過去種種。
- 前瞻未來，或許有一天他們能再返鄉，重建損毀的故城。

我們看見前面提到的那個思想形態——回顧及前瞻，為我們今日的處境提供一個架構。

- 我們一生在世有如被放逐在外。
- 我們活在有一天能回家的盼望之中。

奧古斯丁(Augustine)或魯益師(C. S. Lewis)等許多作家，都表達出我們如今所經驗的這種渴望心境，原就是一種想歸回伊甸園的懷舊情懷。

使徒保羅在腓立比書裡也描述了這種離家的主題。他對讀者肯定地說（腓三 20）：「我們卻是天上的國民，並且等候救主，就是主耶穌基督從天上降臨。」保羅所用的意象很具感召力，腓立比人很懂得他的比方。為什麼？因為保羅寫腓立比書時，

腓立比正是羅馬的殖民地，它在馬其頓一帶的優良地理位置，使之成爲軍事重地，有大量的羅馬兵丁路經該城，另外住有大批羅馬居民。腓立比頗以與羅馬有緊密關係爲傲，其中包括語言（拉丁文比希臘文普遍）以及法律方面。在居民公共生活中，有許多地方都拿羅馬的機構形態作爲楷模。

保羅把教會形容成「天國的殖民地」，來說明基督徒在地上生存的幾個重要層面。藉著這樣來描寫基督徒群體，很自然地鼓勵讀者把教會想成是天國在國外設立的一處基地。教會講著家鄉的語言，受祖國法律管理——雖然事實上在四周的世界講的是另一套語言，服從的是另一套律法。教會的機構也根據祖國所使用的形態，並且有一天這裡的人民要回到祖國，享有祖國國民所有的特權。基督徒本是天國的國民，有一天要回到那裡去。

這個意象於是爲基督徒生活的意義增添了光彩和深度，特別是在「如今」及「尙未」之間的張力拉扯中，又在世界，又不屬世界，總是在屬於外人的那份甜苦滋味上，賦予新的意義。在腓立比的羅馬人，可以說「身」在馬其頓，但又不屬馬其頓，他們曉得自己本是羅馬人，有一天要回到羅馬本地的家鄉去。他們雖身在腓立比，心卻牢牢地與羅馬相繫相連。

由此我們也可把在世上的生活當成是外放的日子，正如亞當夏娃因罪被趕出伊甸園，我們也同樣與故鄉家國相隔，不過卻有回家的指望。保羅提醒在腓立比的基督徒，我們本是天上的國民——並且急切等候救主來帶我們返鄉歸國，因此可以在如今所屬之地歡喜度日。因爲今生的路程會帶我們回到天上的家鄉，在那裡得到永遠的安歇。

該是再搭另一輛便車的時候了。這回的車主是個對今生以過客身分，旅居他鄉，有過相當掙扎的一位……



搭上便車：坎特布里的安瑟倫

中古時期寫出了不少有關靈性成長方面的作品，其中很重要的一位作者便是安瑟倫（Anselm of Canterbury, 1033~1109年）。安瑟倫生在義大利北部，但後來定居於法國。一〇五九年他進諾曼第本篤(Benedict)修道院當修士，一〇六三年成爲副院長，一〇七八年成爲院長。一〇九三年則成爲坎特布里的主教。一〇六六年威廉一世進攻英國，安插了不少諾曼人擔任英國教會及國家中的高層職位。

安瑟倫不喜歡主教職位上所附帶的責任，所以

後代人比較記得他的著作。其中兩項值得一提：
 《獨語》(Monologion, 1078)是有關廣泛性地默想神，包括著後人所知對神存不存在的「存有論證」(ontological argument)在內；另一項則是一篇論文《神何故化身為人》(Cur Deus Homo, 1098)，論述基督的死及道成肉身的必要性，具有高度影響力。但安瑟倫在靈性輔導方面也有相當的貢獻，有不少祈禱本及屬靈輔導的信件都被流傳下來，其內容富有強烈省思的特色，並且啟發讀者對信仰能深入默想。

在他寫的一篇〈向基督的禱文〉中，安瑟倫探討著基督徒在結束地上寄居的日子時，渴望得見神這個主題。安瑟倫指出這則禱文意在「激發讀者愛神的心」，所以「不應該心浮氣躁地來談，要安靜地思索，不可敷衍或倉促地讀過了事。要細嚼慢嚥地深思冥想」。現在就讓我們慢慢來讀下面這段禱告，浸入到其中所描寫的意象裡，並且注意安瑟倫是如何把理性和情感同時引涉在當中。這是篇直接向神的禱告：

我心切切，又飢又渴，
 又哀嘆又傾心地想望著祢，
 有如孤子喪了愛父在側，

哭叫吶喊，全心全意不休止地依戀祢的慈容
 ……

以絕不動搖的信心緊握
 泣灑浪跡的艱辛，
 指望祢到來的安慰
 火熱地期盼著祢笑臉間的光輝。

這篇禱文一開始就可見得那股對神熱切的渴望。注意第一句中的每個動詞，都表達出心中嚮往的虛空心境，這種渴望景象的層層累積效果，刻骨銘心地描繪出失去神同在時，所帶來的空虛和失落，領悟出渴望神的心使我們更迫切想與祂同在，沐浴在祂面前，享受祂笑容中的光彩。

這種對神的渴望又添上了「孤子」及「浪跡」兩種形象作為加強補充。兩者皆有它理性的背景內容，也充滿了情緒上的感受。

孤子的形象讓我們可以想像孩童失去慈父的困境。過去擁有的熟悉、關愛的笑容，如今成了空蕩一片，何等渴望再見到父親！那孩子就靠著這絲指望而活。只是如今所有的盡是哀傷悲憐，與見不著慈父顏面的痛苦，生活懸掛在過去的回憶及未來的盼望之中，搖擺晃盪。

浪跡在外的生活也有相似的寫照。安瑟倫探索

別離的痛苦，而指出對神的渴慕之心，正如奧古斯丁的一句名言：「祢爲自己造了我們，使我們的心惟有在祢裡面休息時，才得安歇。」惟有來到神面前，得以瞻仰默思祂的榮美時，才能抑止我們內心的痛苦和悲哀。不過安瑟倫並不容許自己落入自憐。他深知這種對神的渴慕是離家在外的結果，有一天流浪生涯要結束，他能再回到神面前。他這種對神渴慕的經驗，可用三個互相關聯卻又有所不同的方法來加以解析：

1. 我們當今的景況像是成了孤兒或浪人一樣的處境——也就是與神相隔分離，充滿痛苦哀傷。
2. 知道我們既是浪跡在外，便曉得我們雖活在世上，卻不屬這世界。世界非我家，它只是我們浪遊寄居之處，因此我們的眼界必須超越這世界之外，但同時又能欣賞世上擁有的美好，並加以改良增進。只是我們屬於此地的客旅，而非永久的居民。
3. 這種認識激勵我們渴切盼望最後能來到神光輝榮耀的面光中，得以瞻仰祂的榮面。

安瑟倫幫助我們更了解現今的景況，使我們在這旅途上有盼望。然而，即使一路上會經驗這種盼望中的喜悅，我們卻永遠無法在途中找到我們一直

在尋求的喜樂和奧妙。還好，我們肯定路途的末端有珍寶在等待著我們，而使我們對之愈加渴求嚮往。

有了安瑟倫的這番鼓勵，我們可以再次進到曠野的經歷中。



曠野：失敗

我們許多人對信仰很沒耐心。這條我們受邀上路的旅程原屬長途跋涉，需要以長遠的眼光來看才會獲得好處。我們要學的是些最難的功課——所以得有耐性，因為神的時間表似乎不照著我們個人的規畫、期限和生活的現實告訴我們，我們必須符合神做事的方法，而不是寄望神來遷就我們。

耶穌用一則種子在暗處生長的故事指出這個重點（可四 26~29）。種子一旦撒下，便消失無蹤，雖然它在地裡萌芽生長，但我們從有限表層卻無法觀察得出，只有等到從土中發苗，向世界報到時，我們才曉得原來種子一直在暗處成長著。

同樣，我們也得面對福音在我們生命裡會花很長一段時間來突破、長苗的事實。在屬靈成長上，

會有一段隱藏、靜默、黑暗的時期，我們對此得視為平常，見怪不怪。明白這個事實，並不意謂神有弱點或錯處，或者神的關切不夠。十三世紀的阿奎那(Thomas Aquinas)就曾指出，神那般從容不迫地對待我們的方式，並不反映祂有什麼過失之處，反倒是人性方面的軟弱和失敗，神有必要加以對付處理。

以色列民從埃及走到迦南的長程旅途中，所經歷的失敗不亞於成功。在大勝之中——譬如渡過紅海，以及進入迦南應許之地——同時充滿失敗。有時是屬不信靠神的失敗，有時是個人的失敗造成分裂紛爭、挫傷士氣，甚至造成死亡毀滅。對以色列在曠野的流浪，最好不要加以美化，彷彿以為這段時期全是充滿信心和順服。其實照聖經所記載的，以色列的行為舉止相當不符理想，我們對他們的軟弱失敗，要有非常實際的看待，為什麼？因為我們也有同樣的軟弱失敗。

沒有別的事比失敗更叫人喪志灰心，失敗著實是曠野中最基本的一種經驗，而且能造成極大殺傷力，失敗的人常以為自己一無是處，在神的計畫中沒有分量，沒有地位。他們會想要坐在路旁不再前進。對他們而言，人事已達窮途末路，再往前行能具有什麼意義？

在神的子民中已有前例可尋——然而卻已在失敗以及對失敗的回應上得勝，其中最明顯的例子是彼得，我們得對他的故事仔細鄭重地思想：

事件的背景發生在當耶穌和門徒們正走向橄欖山去的時候。最後的晚餐已吃過，耶穌嘗試預告門徒將要發生的事——也就是有人要出賣祂，使祂被捉拿且釘在十字架上。耶穌並且警告，他們都會因受不了壓力而失敗遠離（可十四 27~31）。彼得聽後大感憤憤不平，篤定自己絕不會棄絕耶穌。但耶穌知道事態不盡如此，祂並且宣稱彼得將於當晚三次否認耶穌。

這時來批評彼得很容易，但是我們有必要進入彼得的世界裡，體會出他的確深信自己可以承受那些壓力，他無從預知事情會糟到什麼程度。當他三次否認耶穌之後，他明白過來所發生的事，於是抱頭痛哭，世上哪會有比這更失敗的事？

彼得誠然是一敗塗地，辜負了耶穌，在這等失敗之後會再有什麼指望？彼得在神的計畫中肯定沒什麼前途可言？

也許人很自然會下這種結論，但是這樣的結論沒有把神的能力和恩典算進去。我們都知道，彼得終究能從失敗中復原，進而帶領使徒們去傳揚擴展基督的信息。在約翰福音裡（約二十一 15~19），

我們看見耶穌私下與彼得交談，三次問了他同樣的問題：「你愛我嗎？」而彼得能每次用肯定的語氣來回答，而且一次比一次更堅定。在每一次的回答中，便把先前對耶穌的否認拋在後頭。傳說彼得約在公元六十四年間在羅馬殉道身亡，他並沒有再否認過耶穌。

我們可從這個實例中多有學習——從中取得盼望，我們或許因不切實際或無知幼稚而失敗，不了解事情會有多麼困難，但我們所面對的是一位滿有恩典，樂於赦免的神，祂深知我們的軟弱。當我們失敗時——可悲的是我們註定會失敗——我們必須讓神再叫我們站立起來，讓祂再託付我們去服事。神很樂意接受自認失敗的人，透過他們成就大事。也許正當我們失敗時，我們最能接受神的恩典。

使徒保羅吃過不少苦頭才學會這項功課，他告訴我們神藉著「肉體上的一根刺」來訓練他學習謙卑（林後十二 1~10）——這根刺也許是指一種疾病，讓他無法進行他所計畫的宣教工作，他必須學著不靠自己的力量而仰賴神。他在軟弱中聽見神對他說：「我的恩典夠你用的，因為我的能力是在人的軟弱上顯得完全。」失敗顯出我們的軟弱，也幫助我們發現神的能力。

這時，我們可以再讓另一個人來加入交談，分

享他的智慧，且讓我們來搭另一輛便車。

搭上便車：麥拉連

麥拉連 (Alexander MacLaren, 1826~1910 年) 是十九世紀一位很偉大的蘇格蘭籍講道者，雖然他的服事生涯幾乎都在英格蘭。他生於蘇格蘭的格拉斯哥城(Glasgow)，於一八四五年開始在英格蘭南方的波特蘭教會中(Portland Chapel)當一名牧師，並在當地服事了十二年。雖然他的服事並不顯赫，但他講道的名聲卻在不久之後就廣傳各地。一八五八年他應邀到北部最大工業城曼徹斯特(Manchester)的一間又大又出名的教會當牧師，並在那裡服事了四十多年，直到一九〇三年六月講他最後一篇道。

麥拉連幾乎以講道作為他全部服事的重心。在曼徹斯特服事期間，吸引了不少人來聽道。起初他並沒想要出版他的講章，但後來一些聽眾把他一系列的講章用濃縮的方式記下，並且出版，結果極受大眾歡迎。當一九〇三年退休之後，他便把講章作整理，發表了三十二本具釋經內容的書籍。

其中很精彩的一篇講道，是根據約翰福音十六章 33 節：「但你們可以放心，我已經勝了世界。」

他以為這句經文對經歷失敗的人，具有很大的意義。事實上他還給這篇講章取名叫「從失敗中得勝」(‘Victory in failure’)，失敗對麥拉連而言，是成長的潛在關鍵。我們經常靠著自己的力量行事，其實亟需學會靠神所預備的能力。我們常引以為成功的人，實際上是些失敗者。那些似乎已征服世界的人，實際上往往是被世界征服的人。麥氏用一個很有名的比方來加以解釋：

你記不記得有個士兵喊叫捉到囚犯的故事？當部隊長問道：「既捉到了就把他帶來吧！」而那位士兵卻說：「囚犯不肯來。」「那麼你自己來好了。」士兵回答說：「囚犯不肯放我來。」真的很像許多所謂成功的人的那種勝利，明明是自己受纏累捆綁卻不自知，以致原本有的高貴使命感已消逝，如今只被當成笑柄，遭人取笑。

失敗常是照世界的標準來定義衡量，如今我們有必要明白世界所看為失敗的，也許在神的眼中是冠冕榮耀。我們必須從神的眼光來看「成功」與「失敗」，而不是照我們自己的眼見。

其中最典型的例子就是基督的十字架。世界以

基督被釘死在十字架為一種失敗，但實際上它卻是大大勝過了世界，麥氏要我們從這樣的看見中有所學習，並勇敢面對：「要想克服困難，就得去背負困難。要想征服十字架，就得甘心情願地把十字架背在肩上。」基督已勝了世界，因此我們能分享祂的勝利。

讓我們再看看這節經文，以及經節的上下文。主在這句話之前說：「在世界你們有苦難，在我裡面你們有平安。」基督徒可以說活在兩個空間裡——在世界裡，及在基督裡。一個是充滿患難、考驗、試探；另一個則像浪濤洶湧間的小島上，一處幽靜的溪谷一般，狂風吹襲不到，永遠是平靜安穩。在基督裡有平安，在世界有苦難。

經歷失敗痛苦的人要仰望十字架，在基督裡找著安舒與慰藉：

祂為你的罪付出代價，所以來信靠祂；祂是生命的靈，當你仰望祂時，不僅看祂是個榜樣，乃要相信祂有能力；思想耶穌時不僅想到祂為你死，也想到祂在你裡面活，那麼你就發

現祂真的活著，祂已經為你得勝。……所以可以放心。你必須奮鬥，但若是沒有耶穌而想勝過世界的話，你必會被擊敗。然而你若是用信心的手放在神的羔羊上，若是打開心靈活在耶穌得勝的靈的影響下，那麼祂會使你在祂的爭戰、得勝和祂的安息裡有分。

麥拉連又是如何鼓勵並挑戰我們？他讓我們承認我們對失敗的想法常受世界的標準所左右，而不是按照福音的價值和內容。我們對失敗的態度顯示出我們本該順服基督的聖靈，然而卻為世俗之風所束縛。也許他給我們最大的挑戰，是要我們重估對失敗的看法，失敗很容易被世界的論調評斷是屬於完全消極的東西，但對麥拉連而言，卻是屬靈成長的關鍵所在。昨日的失敗是今日成長的機會，而且引向明日的成功。失敗提醒我們認識自己的軟弱，明白需要信靠神，而不是依靠自己。

當我們在信心路上奮鬥時，必會遇見失敗——有時是我們自身的失敗，有時是別人的失敗。我們必須面對這些失敗，同時從中學習。我們必須邊走邊學——學習多認識愛我們的神，並多認識自己。加爾文(John Calvin)提醒我們，真智慧包括認識神及認識自己，透過這個過程，我們會發現以往所不知

道的長處及短處。麥拉連要我們認出這些短處，使它們成爲自我成長的機會及盼望的基礎。

麥氏於是鼓勵我們信靠基督的應許，並且明白藉著信心，我們反倒能在世界認定的失敗中，分享一種得勝。他的講詞以下列這段扣人心弦的話作爲結束：「那得勝的，我要賜他與我同坐在我的寶座上，正如我的得勝，如今與天父同坐在祂的寶座上。」

願我們接受這最終目標的提醒，可以預備好再往前行進……



綠洲：休息

疲累的旅人都需要休息。經過荒蕪野地長途的跋涉之後，每個人都需要輕鬆一下來解勞。在信心的道路上，我們必須承認疲乏是生活上極平常的事，常叫我們無力應付。然而在神的恩惠慈愛裡，祂要更新我們，使我們能在盼望中繼續前行。

我們發現舊約偉大先知以賽亞在他的異象預言中，就對這種人的疲乏和神的更新的主題作了闡述（賽四十 29~31）。以賽亞預見耶路撒冷人在從巴比倫返鄉時，途中會遭遇筋疲力盡的經驗，然而他也同時看見在這光景中，神又是如何進行著更新復甦的工作。

疲乏的，祂賜能力；軟弱的，祂加力量，
 就是少年人也要疲乏困倦，
 強壯的也必全然跌倒。
 但那等候耶和華的，必重新得力，
 他們必如鷹展翅上騰，
 他們奔跑卻不困倦，
 行走卻不疲乏。

等候主的人必得到神的更新，這個偉大的看見，會令人很得安慰和肯定。

只是大部分讀這本書的人，多數對休息放鬆這個概念很有罪惡感。這種態度造成不可避免的悲傷；事實上，人不休息就一定會崩潰。許多人在開始時很熱心走基督徒的道路，但後來發現力不從心，無力應付旅途的要求。他們以為可以靠自己的力量和毅力走下去，卻缺乏謙卑及遠見來明白他們需要花工夫來恢復力氣。

只是為什麼我們會對休息有罪惡感？為什麼我們以為輕鬆是不合宜的事？就我自己為例，我以往認為主所賜的每一個時辰都該用來工作服事。固然我做了不少事情，但卻搞得筋疲力盡；更重要的是，我跟神的關係因而受損，根本就把祂擠出生活

之外。我一心一意想為神做事，結果導致沒有時間與神親近，雖然因忙碌而不自覺，但其實屬靈的品質正受傷害。我等於困在熱衷工作的圈套裡，並不怎麼對勁。幸好我發現情況不妙而能跳出那個惡性循環，但有些讀這本書的人恐怕看出自己仍被困在這種想法中。

詩篇六十二篇 1 節說：「我的心默默無聲，專等候神。」只是我們許多人忙於服事神，卻忘了讓神來服事我們——如更新我們的信心，更新我們的異象等等。我們需要在生活中騰出一些空間給神，不然我們會忙到把神排除在外。我們若忙到無暇享受神同在的榮美，那根本就是在羞辱神。聖經提醒我們，神在造完世界之後就安息了，並且邀請我們同享那份安息。守安息日的誠命（出二十 8~11）不是可有可無、若是太忙就不必遵守的事，它跟其他的誠命一樣重要。它之所以列在誠命當中，是要強迫我們把空間騰出來給神，讓祂來更新復甦；若是留給自己，我們大概不會去做這種事。

如果你跟我以前一樣對休息有罪惡感，下列幾種觀點會對你有幫助：

- 我們每人都想服事神，做神要我們做的事，加入委

員會、參加聚會、寫文章，可能都很有用，沒有人會加以否認。問題是它們都是些次要的事，神最想要我們與祂同在，如果這些事使我們無法到神面前，專心與祂同在，為什麼要執意去做呢？如果我們真想做神要我們做的事，就得為神騰出空間，並且確定那些教會的屬靈活動，不會變成我們跟神之間的障礙。

- 想想記載馬大、馬利亞及耶穌的那段有名的故事（路十 38~42）。耶穌希望能多花時間在這兩位姊妹身上，馬利亞選擇來坐在耶穌腳前，傾聽耶穌說話，很高興能花時間在主面前，但馬大卻為家事分心——這些家事能在其他任何時間去做——沒能花時間給主，然而對耶穌而言，這卻是最重要的事。我們每人都有「家事」——在家中，在工作上等等——能使我们不花時間給主，若是這樣，我們該怎麼辦？
- 我們都想把最好的給神，都想盡最大能力來服事祂，如果我們在服事時，喪失熱忱、精力、心志，服事的品質就會大大受損。我們若要好好服事神，就得讓神來更新我們的心志、異象與熱忱。但除非我們學著花時間享受與祂同在，瞻仰祂的榮美、慈愛，否則我們又怎麼能得到更新呢？

不過，休息並非自然而然就來，我們要「使」自己休息。也許基督教信仰中最叫人困惑的方面之一，就是看出休息是要靠操練的。這點起初看來很奇怪，但卻傳達出一項很簡單卻常被人忽略的真理——那就是我們需要花工夫休息。休息不會自然就發生，要經過計畫準備。當人在預備遠行時，細心的人會花時間休息，不然他知道往後會遭遇喪失注意力、精神疲憊，甚至有受傷死亡的危險。

這麼說，我們如何在神面前放鬆，讓祂來更新、復甦呢？也許又該是時候了，讓我們再搭另一輛便車，從這人身上有所學習……



搭上便車：蘇珊娜·衛斯理

我們這回的同行伙伴是一位很具屬靈見識的女士蘇珊娜·衛斯理（Susanna Wesley, 1669~1745年）。由於她有兩個出名的兒子，所以她本身常不為人所知。蘇珊娜有寫屬靈日記的習慣，從這些記載中可以看出她閱歷廣博，又思想深邃，其屬靈的見解亦相當精闢。

蘇珊娜於一六六九年一月二十日出生，一六八九年嫁給撒母耳·衛斯理(Samuel Wesley)，生了十

九個孩子，不過只有十個存活到成年。其中最出名的當然是約翰·衛斯理(John Wesley)及查理·衛斯理(Charles Wesley)，這兩位是十八世紀為英國教會帶來復興的領袖人物。蘇珊娜本人是一位大有信心、極為敬虔的女子，生活對她來說並不容易，丈夫經常欠債，使得家務管理艱困難捱，單單照顧十九個孩子就要花她許多時間，有時叫她筋疲力盡，然而她卻知道要照料她的靈性需要，在屬靈日記上記下平日的思緒和禱告。

這部日記是本相當可觀的作品，充滿了實際的智言及醇熟的屬靈省思。譬如她對純粹用哲學方法來研究神的缺點有如下的意見：

主啊！

我現在曉得如果只以哲學家的身分來認識祢，
對祢的本體、祢的屬性、祢的旨意有著最崇高、最具意識的思索；
能從自然界的一切證明祢的存在；
以最流暢合宜的字眼描述祢的作為；
卻不能同時實質地體驗認識祢，
用心靈接納認識祢是我的最佳和惟一的快樂，
那麼對我們便徒勞無益。

對蘇珊娜來說，經驗神是絕對必要的。能證明神的存在，或思索神的屬性而沒能實質體驗認識神，便毫無價值。

毋怪乎「休息」這個主題會常在她的日記中出現。在忙亂且財務拮据的生活中，要花時間給神，的確不是易事。然而蘇珊娜卻篤信在忙碌中鍛鍊自己花時間給神，對靈性穩定、個人生命的充實，非常重要。這不是為著循規蹈矩，而是認清我們很需要分出時間來默想、禱告、敬拜。

蘇珊娜個人在這方面的鍛鍊，包括持守星期日作為安息日，有屬靈的更新，也有身體的歇息。蘇珊娜以為星期天就是神為此目的而造出的空間，本來就該快快樂樂有益地加以使用。神把一天分別出來，既是命令也是恩典，我們受命要加以使用，因它有益於我們與神的關係。

這一天是屬主所造，我要在裡頭歡喜快樂。
榮耀歸祂，萬靈之父。
如此恩慈地為祂所造的靈魂，從七日中取一，
以為他們的責任與快樂，
從吵雜厭煩世事的追逐中退出，
得以享受在神面前隨即且不受干擾的晉見。
喔何等恩寵！喔最快樂日！

主，我如何能充分稱謝祢無限的恩愛與良善，
以妥善運用我這第七部分的日子。
但願如此神聖的時刻是用來服事祢。
不讓虛空、多餘、無益的思緒或言語，
在這一天奪去祢所配得的尊榮和讚美，
或者奪去對我靈性特有的益處，
以及靈裡能獲取的祝福，
而能問心無愧地成就這一日子所賦之責。

請注意蘇珊娜如何把休息當成是「責任和快樂」，使她能「從吵雜厭煩世事的追逐中退出」，並且「享受在神面前隨即且不受干擾的晉見。」

蘇珊娜要鼓勵我們在信心道路上鍛鍊自己，把空出時間與神相交，當作最認真的事去做，這是對新約一個重點主題很切實中肯的認知。對保羅來說，基督徒生活不單是像走路，而且像賽跑一樣，在壓力下長跑，最後勝者得冠冕（加二 2；提後四 7）。希伯來書裡也用了同樣的意境，鼓勵讀者存心忍耐，藉著定睛仰望耶穌，奔跑生命之路（來十二 1~2）。賽跑的意象容許保羅強調基督徒生活中鍛鍊的重要。

對蘇珊娜來說，比賽跑步的含義很清楚，在信

心的道路上一方面要身體強健，另一方面要休息恢復體力。她勸告我們得放開那個罪惡感，不要以為休息是不榮耀的壞事，並且回復較符合聖經的想法——就是休息要加以鍛鍊，是神要求的紀律生活，為要加深我們與祂之間的關係。

有許多人當他沒去做些有明顯效果的事時，會感到有罪惡感——像是回信、做家事、參加聚會等。但是蘇珊娜在此提醒我們，花時間與神相交，是奢侈，也是必需的——它本身是一種快樂，又能裝備自己更好地來服事神。

有了這等觀念的挑戰和鼓勵，我們可以進到下一個階段。

3



第三階段

本仁約翰(John Bunyan)在《天路歷程》(*The Pilgrims Progress*)一書的開頭便描寫天路是在「走過這世界的曠野」。當時以色列在行走曠野路途時，愈走愈發現保持士氣的困難。應許之地似乎遙不可及，而後面埃及的舒適又是遠得不便回頭。他們的現況落在兩端——過去與未來——當中。

這樣的景況並不容易，我們得記住這些人從未見過應許之地，他們有的只是神的應許，沒有人能真正確定這個地方的確存在。而另一方面有許多人還記得埃及，仍然想念著能再回去。埃及的舒適，總比曠野的困境，或是無人確知的未來之地要好得多了。

基督徒也常經驗這種張力。使徒保羅向讀者肯

定地說到他們是「天上的國民」時，也同時說自己是羅馬的公民。固然作個天上國民很榮幸，但正如以色列人不怎麼確定應許之地真的擺在前方一樣，我們有時也懷疑到底在這世界的地平線之外，是否真有個天堂。

到頭來，我們的確是在懷著盼望中行走。那位呼召亞伯拉罕離開故土走向迦南（創十二 1~5），如今又呼召我們的，是同一位神。亞伯拉罕選擇信靠神，憑著信心上路，神的可靠遠超越一切其他的顧慮。我們也一樣蒙這位信實的神呼召，並在信心的道路上有祂來扶持。有許多事我們依舊不明白，有些我們很想多去知道，但最終是神完全的信實支撐著我們來走這條又漫長又艱難的路途。

也許我們所需要的是不斷提醒自己神的信實，以及神那份無限滿溢的愛，因此現在讓我們來思想另一個陸標，好作我們行路的指引。



陸標：救贖

我們因著罪，遠離家鄉，在外流浪，終究有返鄉的希望嗎？還是得永遠待在野地？且讓我們這時來思想基督教信仰中，既令人振奮又希奇的一個主題——世界藉基督而得救。有如其他陸標一般，我們若能對此深加了解體認，是很重要的。

要了解世界怎麼得救不是容易的事，神為什麼要救像我們這種人？祂為什麼要愛我們？我們哪裡配得接受這麼浩大的禮物——人為無法成就、財富無法買贖的禮物？從另一方面來看，我們無法了解神的兒子為什麼要愛我們，為我們捨了自己？（加二 20）但事實就是事實，一點也不差地發生了。

查理·衛斯理(Charles Wesley)在那首著名詩歌《怎能如此？》(And can it be?)中便表達出神在基督

身上顯出之愛的奇妙：

何等奇妙！永生主竟受死！
有誰能解釋這奧祕？
神聖之愛，廣闊深長，
最高天使也難測量，
上主憐憫，超過猜想，
世人都當敬拜景仰。

詩中的重點在指明神愛之真實的程度跟人無法了解的程度相當。我們該來歡欣享受，即使無法全然地了解。

基督在十字架上的死，表明我們被擄的結束。天國的門已大開在迎接我們，基督的死肯定我們成爲天上的國民，我們可以確定自己能在永恆裡得勝地進入天國。我們的罪被刪除，代價已付清了。

耶穌親口說祂已「捨命作多人的贖價」（可十45）。贖價是爲了某人的自由而付出的代價，這又怎麼讓我們能更加明白基督受死的意思呢？以「贖價」來論耶穌的死，包含三種概念。

第一，論到贖價，必定指著有人受困——譬如有人非自願性，被迫受押，要釋放那人自由就得付上一筆贖價。以色列在埃及爲奴受困，渴望得著自

由；我們被罪所困，像囚犯一般關在幽暗又悲哀的地牢中，渴望得著自由，能到外頭世界吸收陽光和新鮮空氣。

試著想像一下，如果你落在這種困境中，然而卻毫無釋放的指望時，會有怎樣的感受？所求的贖價相當高，誰要來爲你付這筆代價？誰會愛你到願意付這代價的程度？除非你對某人真的很重要，否則你將永遠留在困境中不得翻身，無力自拔。這時情緒上的衝擊一定是非常巨大，既無助又無望，除非，真的有個人愛你到一個地步，願意付代價來救你脫困。

這便讓我們來想想贖價包含的第二個概念——就是要付代價。人愈重要，代價愈高，希奇的是神愛我們到一個地步，祂願意爲我們付出高價，那個代價就是祂獨生子的死（約三16）。想想看，我們對神有多重要！有首詩歌（Mrs. Cecil F. Alexander 所寫）就這麼說：

無人好到能付罪價，
惟有能開天堂門戶的祂，
能讓我們自由進入。

第三個概念是耶穌的受死與復活有釋放能力，

我們真的自由了！新約提醒我們，耶穌已釋放我們從死亡的恐懼裡得自由（來二 14~15），有作神兒女的自由。查理·衛斯理那首《怎能如此？》詩歌中說得好：

不再定罪，心中除盡憂愁，
我擁有主並祂所有。
主內生活讓祂居首，
穿起義袍聖潔無垢；
坦然無懼到寶座前，
藉主救贖，獲得冠冕。

我們已從捆綁中得釋放，穩當地走在通往榮耀的路上，有基督在前頭為救主，為前哨，祂使我們得自由，並且走在前面預備道路。我們有如以色列百姓，已從埃及受困中得釋放，開始長征走往應許之地。

許多基督徒了解基督已拯救了我們，但很難體會福音所含的廣大意義。我們對基督的救贖不能只當觀念來了解，必須更進深——到極深之處。

馬丁路德指出，我們必須停止把基督的十字架當成口號或神學公式，要把它當成是改變生命的事件。先清除你的思想，好集中注意力在死於十字架

上的基督，並逐漸環繞著十字架，添加一些細節，讓十字架能在你的感情中產生衝擊，而不只是思想而已。以下的幾個建議也許會對你有幫助：

- 想像你就在加略山上看著基督死去。你不是只讀著福音書的記載，而是確實就在事件發生當地，實在地經驗當時的情景。
- 想見基督在十字架上，雙臂伸張開來。
- 看著兵丁在祂身上戮傷，殘酷的鐵釘鎚進祂的手心。
- 看祂滿臉痛苦扭曲，但雖悲而慈。祂痛苦萬分，活不了太久。
- 在祂四周又有眾人嘲笑戲弄，最終的時刻無人來給予撫慰。

這種情景可怕得叫人愈想愈傷痛，神的兒子竟然以最野蠻的手法被處死，而這一切都是為著我們。

這又怎樣幫助我們體會這事件的奇妙呢？怎麼明白神多麼愛我們的大好消息？我們如何全心領受十字架的真義？讓我們再搭另一輛便車，花點時間讓這人來作伴……

 搭上便車：華滋

我們這回的同伴可說是英文詩歌寫作的巨擘，華滋（Isaac Watts, 1674~1748年）生於英國南方修咸頓(Southampton)，受教於倫敦郊區的一所學院(Stoke Newington)。華滋是滿有信心的人，知道詩歌在個人靈修上是有力的幫助。當時在他所屬的極為嚴謹的教會中，敬拜時使用詩歌，很叫人起疑，但華滋的詩歌改變了這種觀念，並且為十八世紀英國復興中會衆唱詩的普及鋪路。他有不少詩歌到今天還在唱著，像是《奇妙十架》(When I survey the wondrous cross)、《耶穌必為統治君王》(Jesus shall reign where'er the sun)、《千古保障》(O God, our help is ages past)。

華滋認為當時的基督教信仰多半很膚淺，他渴望能進深，多有學習。他對讀者的勸言反映出他對此事的關懷，他說：「凡事不要只停留在表層，也不要匆促地只取外貌，要在時間、環境允許之下，參透到深層裡去。」我們在他的詩歌裡就能看出這種「參透深層」的關切之心，激發人在靈修中，能積極地融入到詩歌的主題裡去。

他最令人喜愛的詩歌是一首對十字架的默想，試圖挑起人對之景仰而委身的心。在這首《奇妙十架》的詩歌裡，華滋提出對十字架的省思語句，讓會衆能以合宜的角度來看世上的一切誘惑。華滋除了生動描繪十字架之外，且能強調出在十字架光輝映照下，世上一切都顯得昏暗且毫無意義。

1. 每逢思想奇妙十架，銘感救恩，虔誠敬禮，
從前所慕勢利虛榮，如今願意完全拋棄。
2. 覲見寶架，仰瞻聖範，寸心了解救恩浩大；
莫容我為別事矜誇，生死安危，惟誇十架。
3. 試問衆生曾否見過，憂愁慈愛，交流涓涓？
愁愛可曾如此相接？荆棘可曾化作冠冕？
4. 救主慈愛，無限高深，盡獻所有，難報主恩；願負十架，學主犧牲；喝主苦盃，效主求仁。（阿們。）

請注意華滋在詞中如何邀請唱詩之人來默想十字架：詩歌用語句所描寫的十字架，讓人能集中注意基督受死的經驗，正是完成救贖世界——包括唱詩之人在內——的方法，詩歌結尾強調我們有回應十字架的必要，世上無一事物能與基督所付出的相提並論，然而我們至少能試著奉獻自己，好讓祂的愛能藉此叫人得知。

華滋很有力地激勵了我們個人對主的獻身，我們一面唱詩讚美，同時一面出現一幅神拯救世人所顯示無可計量的愛的圖畫，使我們能領受為我們死的這位救主所付出的是何等的代價，我們的心思和情感在讚美中能同時運作其間。華滋生動的詩詞，描述出救主所付的代價，感動我們來感謝並服事祂，這在我們行路上是一大激勵。

這些字句同時也對我們的價值觀念提出挑戰評估。馬丁路德曾說：「你的心所依戀且受其限制之對象，便是你真正的神。」我們有否容許事業、愛人、地位，變成我們的神，成了我們信靠且終日思想的對象？華滋對此有話來挑戰：

即使全世界都歸我所屬，
 當成奉獻仍嫌太少，
 愛如是奇妙、如是神聖，
 要求我靈、我身全然獻上。

基督必須是我們生活思想的中心，我們需要有安靜的時刻來重估生命中的委身狀況及優先次序，以致重新導引我們的生活回到基礎點及目標上——就是耶穌基督自己。

這樣看來，華滋又是如何在行路上鼓勵了我

們？有一樣思想特別能幫助我們，那就是我們必須專心一意地定睛在基督身上。他寫的詩歌讓我們想到救恩所付的代價，以及能蒙召走信心道路有多麼榮幸。我們常以為這條路是重擔，其實是一項特權，我們的主已經嚐過我們在路上所經歷的痛苦和哀傷，所以祂明白我們的感受。並且——奇妙的是——祂竟選擇死亡，好讓我們可以跟隨祂的腳蹤行，進入祂榮耀的國裡，與祂永遠同在。

所以，也許我們可以邊走邊唱著華滋所寫的詩歌，路途前方也會有障礙，但這些詩歌卻可以幫助我們集中注意力在救我們、又在路上支持我們的主身上。



曠野：害怕

走在曠野路上不是好受的經驗，會產生各樣的情緒。我們會累，會很想到達目的地，但另有一種情緒，很多人都有經驗，那就是害怕。

聖經鼓勵我們要敬畏神，一旦敬畏主，我們就沒有什麼可害怕的。的確在信心道路上會遇到不少令人沮喪灰心的事，但我們必須記住，一旦有主把我們緊緊握著，我們便十分安全。祂既呼召我們來行走，便要一路扶持保衛著我們。當以色列民蹣跚沉重地走在曠野路上時，神應許他們一旦到達應許之地，必然獲得休息和安全（申十二 10）：

你們過了約旦河，得以住在耶和華你們的神使

你們承受為業之地，又使你們太平，不被四圍的一切仇敵擾亂，安然居住。

下列這段神藉先知向由巴比倫返鄉的被擄之人所說的話，如今也一樣在對我們說著（賽四十三 1~2）：

你不要害怕，因為我救贖了你
我曾題你的名召你，你是屬我的。
你從水中經過，我必與你同在。
你趟過江河，水必不漫過你。
你從火中行過，必不被燒，
火焰也不燬在你身上。

我們有必要停下來仔細咀嚼這些字句，以及其中所夾帶的應許。

我們怎麼知道可以信靠神？這個問題會不斷在路途中出現。的確，許多基督徒常暗中害怕神會忘記我們，或者祂的應許不一定可靠，去面對這樣的害怕是相當重要的。

為什麼我們會害怕不能信靠神？也許問題在於我們害怕到頭來會失望。我們常經歷人的失信，所以恐怕神也會一樣失信。這種害怕必須去正視它。

舊約中記載以色列在經過曠野道路時，神給他們許多應許，要帶領他們一路到達應許之地。現在試一試想像你自己就在那種情況中：

- 你正走在曠野。
- 神應許有個流奶與蜜的應許之地。
- 你在路上已行走多年，所能記得的是曠野的荒蕪，滿佈岩石的道路，以及飢餓的痛苦，四面望去看不見一絲青翠草原或沃土。

對以色列人來說，要相信那些對未來的應許，一定相當困難。但我們現在知道一些事，是當時以色列在行路時所無法確定的——那就是的確有個應許之地，他們後來的確進入了那塊地土。我們能體會他們在先前行路時的懷疑害怕之心，但若能往前觀看，便得知這些害怕實屬無稽多餘。

我們必須要把這樣的看見應用到我們的情況中。我們有時會懷疑，在今生之外是否真有個新耶路撒冷？神有應許，但是真的有嗎？我們能肯定以色列在看到應許之地時所經驗的舒解感受，也會是我們要經驗的心境。因為我們所信靠的是同一位信實的神。

不過也許人們最大的害怕是關係著生命的終

局。信心的道路會不會在死的那一刻便結束？或者死後真有我們一直盼望的未來呢？每一個人在生命中都會閃過死亡可怕的念頭，而且經常發生在夜深人靜之時，有些人甚至無法面對這種可怕的想法。

當遇到親朋好友死亡時，常會是一個人生命的轉捩點而生發信心的曙光，體會出死亡是件無法逃避的事，必須要正視它。許多人到頭來無法面對，成為怕死的禁囚，他們會設計種種方式讓自己不必去思想有一天要死的事。許多現代西方人用盡方法來否認必死的命運，認為死亡只會發生在別人身上。

十字架釋放我們從死亡的懼怕中得自由，它是消除我們在世上易受驚嚇、憂愁的解藥。因著知道十字架拔除了死亡的毒鉤，藉著復活而得勝，所以我們可以安然地面對死亡。希伯來書就清楚地說，耶穌藉著死「要釋放那些一生因怕死而為奴僕的人」（來二 15）。

請注意這裡所說的話，它不是說「讓我們假裝死亡已被擊敗，假裝它的力量被破除了，讓我們以為死亡根本不應該煩擾我們，而如此活著」。這會像閉眼不理會現實，在幻想世界中生活一般——像進入仙境或童話世界裡一樣。

事實不然！耶穌基督的十字架及復活的確破除

了死亡，我們藉著基督已勝過死亡。這樣的認識會改變我們思想及生活的方式。我們不必害怕死亡，因基督已對付而且勝過了它。這不是一種興奮過度或豐富多彩的想像，乃是福音的真實面，由神自己所擔保賞賜的。

十字架釋放我們從死的摧殘下得自由，破除它在我們身上強大的壓迫。新約聖經多處一致的表明基督復活了——因祂活著，所以我們也要活著。基督勝過死亡的力量也要成為我們的勝利，因著信心使我們與基督所成就的一切聯合——包括藉死亡擊敗死亡。的確，我們在生命之間猶如已死。但更真實的是，我們在死亡之間卻有著生命——「永生」是藉著福音讓人支取，世上無一事物，即便是死亡也無法將我們奪走，「死被得勝吞滅」（林前十五54）。

現在又該是搭便車的時候了……



搭上便車：本仁約翰

我們這回的同伴，可算是十七世紀最出名的清教徒作家本仁約翰（John Bunyan, 1626~1688年）。他生於貝佛郡(Bedfordshire)，在英國內戰期

間成為清教徒的熱心分子。清教徒的共和政體成立之後，他轉去做傳道人，並在貝佛一教會中當牧師。一六六〇年皇室再度歸位時，他因與清教徒的密切關係而觸犯當權，於是接下來許多年被關在貝佛的囚牢裡。

本仁約翰很會利用這段被囚的日子，他寫了從那段時期起的自傳《豐盛的恩典》(*Grace Abounding in the Chief of Sinners*)，還有最出名的《天路歷程》(*The Pilgrim's Progress*)，前半部在一六七八年問世，後半部在一六八四年出版。這本書成為英國宗教文學中人人愛讀的作品。該書內容記載基督徒從「毀滅城」走向「天城」的道路，並生動描寫信徒一路上所遇見的試探和考驗。

在《天路歷程》的後半部，本仁約翰寫到一群在「國王大道」上行走的過客，其中包括一位叫「好心人」的先生。他們的行程因著聽說有隻猛獅在前面而心生恐懼。

於是他們走到看得見獅子的地方。這時好心人先生因為是個強壯的大人，所以不怕獅子，而那些男孩們本來在前帶頭的，都因害怕而畏縮在後。

好心人先生拔起刀來，知道前頭可能會有一場奮戰。大道上長滿了草，可見很久都沒有人路過此地，一時間好心人先生先制服了獅子的主人，等到要來對付獅子時，才發現「獅子原來被鎖鏈捆住，根本無法行動」。

換句話說，獅子的自由度有所限制。獅子看來還是很凶，還能吞食破壞，但當人保持安全距離時，獅子便毫無用武之地。

本仁約翰用這幅意象想表達些什麼？最簡單的解釋便是獅子代表著信心的大敵，像是死亡、罪惡、撒但。牠們在一路上還是看來很凶猛很可怕，但是牠們原被鎖鏈捆住，有人已領先我們，走在信心道路上，為我們制服了這些仇敵。先前的這個人已經把仇敵的威脅給撤除了，仇敵也許還會來嚇我們，但卻無法傷害我們，它們會像獅子一樣吼叫，但卻無法吞吃我們。本仁約翰似乎在說明著古來的福音信息，基督已得勝了死亡、罪惡、撒但的權勢，雖然這些權勢好像還在，但我們不用懼怕，因為它們的毒鉤已遭拔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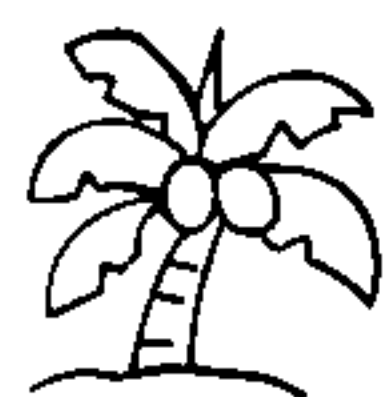
這樣看來，我們在信心的國王大道上行走時，本仁約翰給了我們怎樣的鼓勵？他提醒我們，我們會遇見許多叫我們恐慌害怕的事，使我們感到無力前行，但是我們必須相信它們的權勢已透過耶穌的

受死和復活被消除殆盡，它們雖強壯，但已被更壯的人給制服了（太十二 29）。

查理·衛斯理在《愛的救贖大功已成》(*Love's redeeming work is done*)詩歌中也表達了同樣的想法：

榮耀君王已復活！
死亡的毒鉤在何處？
僅此一死，救全人類。
墳墓的號聲在何方？

把這樣的看見當作軍裝穿上，我們便可面對一路上的恐懼，即使面臨可怕的阻攔，我們仍要帶著盼望前行。



綠洲：團契

旅途奔波的生活會有困難和沮喪的時候，但是我們不必做獨行俠，孤單行走。信心路上的伙伴是神恩惠的預備，在我們一起走向新耶路撒冷時，他們能帶來鼓勵、造就和使我們甦醒。團契生活不是我們可以不必擁有，或感到有罪惡感的一種奢侈品，而是必須的，因為它對我們的屬靈成長很重要。神造我們原非要我們獨居生活，乃是要與別人建立關係。

團契生活的中心在於分享，新約希臘原文裡常用的 *koinonia* 這個字有好幾種意思，包括「共有」和「參與」的詞意在內，最基本的概念是指信徒一方面與基督相交，另一方面與其他信徒相交——並且後者能加深前者的關係。這是怎麼回事呢？為什

麼團契生活對屬靈成長如此重要？為什麼行路有伴比單人獨行要好？

約翰·衛斯理有次就說道：「沒有其他模樣比獨行俠式的基督徒更不像基督徒。」這句話乍看之下也許有些言過其實。基督徒在信心道路上當然需要有獨處的時刻，獨處讓我們能禱告及省思。耶穌不是常從門徒中退去，爲了要單獨禱告嗎？路途上有些獨處時刻，可以容許我們有空間作反省的工夫。

但是短暫的獨處和恆長的孤單之間有極大差別，前者屬一己之選擇，後者則有所不得已。經常的團契及有時的獨處，是靈性成長的媒介，然而信心路上長期的孤獨生活會帶來沮喪、灰心及過度內向。聖經上所描繪的信心人物經常是群體中的成員，有時是靜態的群體，像是指在大城裡或是在鄉間的家中；有時則是動態的一個群體，像是那個緩慢又痛苦地走在曠野路上的以色列民。不管是哪種群體，其中所運用的原則是相同的：那就是信心在群體中會得到滋潤和維繫。

本書的主旨之一，就是在強調有其他基督徒作伴的重要，從我們引述的旅行同伴的見識中，讓我們在信心路上得著亮光與活力。不過另有一種人也能增強我們的信心——就是一群活生生陪伴在身旁的信徒們。

基督徒團契一方面可看成是神的賞賜，反映出神恩惠的供應，支持我們行走信心的道路。另一方面也是我們的責任，反映出我們在支持、鼓勵其他信徒時，能扮演的重要角色，正如其他人也同樣地在支持鼓勵著我們。以下我們可以點出團契生活的一些好處及特權：

1. 教會是「基督的身體」，由不同的肢體所構成（林前十二 12~31）。每一肢體各有不同的角色，而且都很重要，因為他們能使身體順暢運作。你也許不是耳朵或是眼睛——有其他人扮演那些部分，你可能不擅長管理——但有其他人可以。明白基督徒的生活是團隊性質的同時，能讓我們認識自己的短處而不致有罪疚感。整個身體不會因為我的行政能力差而死去，因為別人有這種恩賜可以去做行政工作。要緊的是我們都認清自己的恩賜，並且在教會裡充分發揮，這麼一來，我們都能從別人的恩賜中獲益，並且透過別人的長處來遮掩我們自身的短處。「在基督裡成為一身，互相聯絡（彼此相屬）作肢體」（羅十二 5）。
2. 這就意謂著我們會從別人的恩賜中受益。團契生活不單是一種付出，也是一種接受。每個恩賜都要加以使用，使別人一起分享神賜給整個信心群體的屬靈恩惠（彼前四 10）。保羅在書信中提醒說，屬靈的恩賜為要「造

就」或「建立」教會（林前十四 4~5、12~17）。恩賜的發揮不是為了消遣，或是得到一種屬靈的快感，而是具備相當嚴肅的功能——為要增強基督的身體來服務世界。我們應當期待神會透過弟兄姊妹行作大事，並且當別人興旺時能與之同樂。因為當身體的一員興旺時，我們都能從中享受它所帶來的復甦果效。

這些原則能實際運作，會是極重要的，以下幾點便是一些較明顯可以去做的事：

1. 我們若有難能可貴的心得就要分享出來。我們當中有許多人在信仰生活中某些方面會有困擾，極渴望有人能指點迷津，說不定有些人對這些問題已有深入仔細的探究思索，可以幫助我們對目前的困擾理出一點頭緒。
2. 我們若有見證就要分享出來。每一個行路客都有故事可談，他們怎麼決定上路，到目前為止碰到什麼難處，又得到些什麼鼓勵，以及對未來的期望等等。聽別人述說得救的見證以及怎麼在恩典中成長的故事，有相當大的激勵力量。我們有必要分享神在我們身上已作成及還在進行的工作。
3. 我們要學習彼此相顧。許多人行路都會疲倦，都需要支持，今天剛強的人明天也許會軟弱，我們必須學習怎麼彼此扶持，並且當自己需要時，也不要顯得驕傲而不願

接受別人的幫助。

4. 我們要學習彼此代禱。知道有人關心我們並且把我們帶到神面前，會有相當的鼓舞作用，為別人禱告也激勵我們去認同別人的需要。
5. 我們要學習彼此認罪。雅各書中一個很有意思的層面就是在強調彼此代求的重要性。他要我們「彼此認罪，互相代求」（雅五 16）。罪很容易叫我們與別人隔離，更是叫我們與神隔離。一個人愈孤立，就愈讓罪有抓住他生命的力量。彼此認罪能因此避免落單而淪於沮喪，且能向我們真正得罪的主認錯。

以上幾方面都很重要，這些觀點使我們能鼓勵別人，也能接受別人的鼓勵，一起向目標前進。不過還有另一方面的團契生活是我們必須思考的。這牽涉到如何學習謙卑，保羅在這點上有很清楚的說明（腓二 3~4）：

凡事不可結黨，不可貪圖虛浮的榮耀；
只要存心謙卑，各人看別人比自己強。
各人不要單顧自己的事，也要顧別人的事。

團契生活幫助我們學習謙卑，這項功課並不好學，因為我們的本性總是認為自己比別人強，而保

羅在此卻鄭重地要求我們一定得放棄這種想法。

我們必須像基督那樣來看別人。

我們必須以基督為他而死，來看待每一個同路的基督徒伙伴。我們對別人也許缺乏很高的評價，但基督對人則有不同的看法，我們當學習基督對人的評價。這也許包括要有意地去發掘別人的長處優點，進而看出別人真的有許多以前我們盲目不見的好東西。這樣一來，團契相交的品質也因此會變得深入濃厚。

我們很容易排除別人，以為他們一文不值，但是這種想法很世俗，並不是基督徒該有的。在走屬靈的道路上，有一件必須做的事，就是放棄這墮落世界的標準，而採納新耶路撒冷國度的標準。我們不必等到進入天城大門的那個時刻，才在行為及思想上依循天國的樣式，而是現在就可以開始。

當我們愈來愈走向旅程的目的地時，讓我們再來搭另一輛便車。



搭上便車：潘霍華

這回的車主是二次大戰被納粹處死的德國路德宗教會牧師潘霍華（Dietrich Bonhoeffer, 1906~1945

年)。潘霍華生於德國 Breslan 城，而後在首都柏林長大。他很早就對神學有興趣，並在年僅二十二歲時就獲得神學博士學位。他對德國在一九三三年興起的納粹政權極為困擾，認為這個政權很具威脅性地正在摧毀德國境內正統的基督教信仰。

一九三五年潘霍華受邀來負責一所很不尋常的神學院，就是不為納粹當局所知而祕密運作的一所學院。有好幾年潘霍華跟廿五位神學院士住在一處，想為德國歷史上這段愈來愈緊張的時期持守對聖經、倫理、靈性見解上的忠信態度。也就是在這期間，潘霍華寫成了他最著名的兩本書：《團契生活》(Life Together)和《追隨基督》(The Cost of Discipleship)。

當二次大戰爆發時，潘霍華嘗試繼續他的服事工作，在德國各處祕密旅行講道。由於他是當局要犯，所以這種傳道工作持續不長，終於在一九四三年四月被捕，而於一九四五年四月八日被處以吊刑。四月八日是禮拜天，在潘霍華被帶出去吊死之前幾分鐘，他向集中營裡的囚犯所講的那篇道，就根據以賽亞書五十三章 5 節，題名為：「因祂受的鞭傷，我們得醫治」。

在《團契生活》一書裡，潘霍華指出了基督徒群體所享有的特權和好處，對當時在納粹迫害下的

德國信徒，具有特別的重要性，而對今天的基督徒來說也深具意義。潘霍華強調說，基督徒的生活比較不是一種不食人間煙火、悠哉遊哉的休閒式生活，而是活在豺狼虎豹充斥的環境裡；換句話說，我們所蒙召去見證的場所正是這個世界——也就是一個充滿敵意的地方。我們也許較喜歡「坐在花香瀰漫的園子裡」，但是基督徒見證的要求，卻要我們離開這種舒適與安全，蒙召被散播在世界各地（亞十 9）。

潘霍華強調這種情況是咒詛，同時也是應許。神的子民被分散開來，很容易落單而消沉，是一種咒詛；但另一方面藉著散在各地的神的子民，使那地能有信心成長的種子，不然這些地方就永遠聽不到基督的福音，這就是神的應許。

潘霍華因而指出基督徒群體的重要，便是在於肯定應許的層面，而削弱咒詛的層面。群體的團契生活能為離鄉背井的人提供支持，同時又能互相激勵而看出在國外地土上撒下福音種籽的必要性，而這樣做的時候，知道自己並不孤單。

潘霍華很清楚這種團契生活不是每個基督徒都能享有，例如被迫下監，或在異地孤軍傳道之人，身邊少有基督徒同伴。他以老約翰在拔摩海島上的經驗就是一個極佳的例子。他孤單在島上，只有以

另一種特殊形式的「團契」來取得安慰——在異象裡有屬天的敬拜，並有他過去所認識的教會的敬拜情景在腦海中出現。

這麼說，我們究竟從潘霍華身上學習到什麼？也許我們從此能更明白團契生活的寶貴。我們不但需要團契在我們行路時給予支持和安慰，而且還能同心在一路上，為所路經的地土撒下福音的種籽。潘霍華督促我們不要把這種特權視若無睹，且要對別人的存在和貢獻加以珍惜，當困境來臨時就可彼此擔負，在天國的崎嶇道上互相幫助。

不過潘霍華的見解中還有更深入的一層：能知道有好些人已先走在前，如今又有不少人選擇走同樣的路，讓我們可以擔當、分享、互相學習，這固然是件美好的事，但福音還有另一個我們必須珍惜的美妙處，就是有一天我們都會再相見！有一天在新耶路撒冷城，我們要與過去、現在、未來所有的天路客一起相聚會合，那時不再有敵人攻擊，且是完全從罪惡、死亡、痛苦中得釋放，我們將來會有一個大團圓。

一想到這點，實在叫人不能不興奮萬分。有了這項鼓勵，我們可以暫且向潘霍華說聲再會而繼續往前行走，深知有一天我們會在新耶路撒冷城與他相見。

4



第四階段

我們已快走到終點了。在長久堅忍跋涉之餘，渴望之心也逐漸升高。我們深知高山就在不遠之處，不久就能從山頂上瞥見應許之地。像摩西一樣，我們渴望能爬上山，確實地望見山外的地土。有主的話對我們說（申三十四 4）：

這就是我向亞伯拉罕、以撒、雅各起誓應許之地，說：「我必將這地賜給你的後裔。」現在我使你眼睛看見了。

此時摩西知道這塊他從未見過，卻滿心信靠會有的土地，如今真的就在眼前呈現了出來。想像他當時必定感觸萬千！摩西雖然未能親身進入這塊地

土，卻在死時知道神的應許是可靠的，別人可以進去承繼那塊應許的產業。他現在明白了他過去所相信的——就是相信他可以信靠一位信實的神，以及祂所說的一切應許。

新約中的西面也有相似的經驗，他年紀老邁，「素常盼望以色列的安慰者來到。」神會不會照祂古時所應許的，前來拯救祂的百姓？還是神已經忘了祂的子民？然而當那雙疲憊又年老的眼睛看見嬰孩耶穌時，他知道他現在可以安然死去，神的應許已經成全了（路二 25~32）。

我們多麼渴望能有摩西和西面那般的肯定，多麼想確實知道真有應許之地。我們想知道神真的可靠，我們的懷疑可以一掃而空，然而在當前，我們卻必須要與之奮戰，又不被扯落下來。誠然以色列從埃及走向應許之地的路程，可以成為我們的安慰，因為走那段路的人，沒有一個真的知道有塊應許之地，他們只能用信心知道，並且不斷地往前行走，他們所蒙受的應許勝過路上一切的疲乏。摩西此時在山頂上所看見的，證實了應許之地的確存在，以及（更重要地）神要帶領百姓進入地土邊境的應許，的確可靠，神進而會帶領他們跨過約旦河去承受那塊土地。

神應許我們在新耶路撒冷裡有永生，我們從未

見過這城的城門或牆垣，我們甚至無法想像它會是個什麼樣子，然而這城就如當初的應許之地一般，擺設在前方，我們必須信靠真有此地的存在，且開始期待進入時的那份喜悅。

現在就讓我們來到路程的最後一只陸標——基督裡大團圓的盼望。



陸標：成全

基督徒最大的盼望就是，當神把我們所知的宇宙一切帶到終點，而引進新天新地，使萬有得到它榮耀的結局時的大團圓。有些基督徒似乎以為只要同意有個新耶路撒冷在等著我們，就已足夠讓我們繼續前行，但是我以為除非我們讓心靈意志能急切地去盼望進入天國那奇妙的光景裡，不然，我們的信仰就會顯得相當貧乏。

正如摩西被容許從遠處望見那應許之地一般，我們也需要登上尼波山，容讓心靈意志因望見擺在前頭的一切而歡欣雀躍。在視野的水平線外，的確有一片應許要賜給我們的地土，正如神當初怎麼應許我們的先祖一般。他們並且已越過河流，歡歡喜喜地進入了，我們如今可以安然相信那塊地土確實

存在，而且是世上最美麗的地方。聖經提醒我們，信心便是「所望之事的實底，是未見之事的確據」（來十一1）。

現在來想像你是摩西。你在路上已走了四十個寒暑，帶領著一群百姓前往一處你從未見過的地方。你心裡相信這個地方的存在，但並非真正確知。在一路上你也許還暗暗懷疑過，自忖著世上是否真有這麼美好的處所？之後你登上了尼波山，在暖暖霧靄中，看到了眼前一片豐美的地土，確確實實地擺在眼前。過去你只是相信，現在則是確定地知道。你能想像摩西此時的心境會受到怎樣的衝擊？鐵定是欣喜若狂，同時又如釋重負。

我們果真有必要帶著十足的把握，深信神所應許我們的新耶路撒冷，的確會在我們行完地上路程的邊緣上出現，並且因為確實認知這塊應許美地真的就在前面等著我們進入，而知道如何在今世行事為人。

中古時代有不少作家很了解這個重點，因而極力鼓勵讀者們能真的明白聖經的話，來體認新耶路撒冷的盼望。其中最重要的一位要算是伯爾拿（Bernard of Cluny, 1100~1150年），他運用了相當有力的景象來啓發對萬物結局的揣想。其中最有名的一首詩歌是《金色耶路撒冷》（*Jerusalem the golden*）：

金色耶路撒冷城
 福滿流奶與蜜意
 在此沉思之餘
 心沉語抑無力傾訴
 我何所知，何所知
 何樣喜樂正等前方
 其中榮耀光輝歡悅
 有何世事 相比擬

喔何等甜美有福之地
 神之選民返家鄉！
 喔何等甜美有福之地
 渴切心靈所指望！
 耶穌憐恤恩手帶領
 進入安息親愛地土
 祢乃真神配得頌讚
 與父與靈到恆長。

伯爾拿在這首詩中把新耶路撒冷和流奶與蜜的應許之地作了平行的比較，並且指出，人間語言根本無力表達出在進入這塊新地土時將帶來的喜悅與快樂。他嘗試要我們想像自己已身入其境，就在這

新的聖城裡頭，從那樣的想像來體會其中的和悅、安詳、平息。

設若你正要長途跋涉去看一位你所愛的人，那麼這趟旅程的目標，必定會對你的行為帶來極大的影響。首先這個目標帶給你走上這趟旅途的動機，這個目標不會讓你在路上看見有受傷的人時，不停下來幫助他，也不會讓你一路上對人無理不睬，或是不懂得欣賞路旁的風光。這些事都會「正常」進行，但是卻有不同的心態去處理。路上再好的事物，都比不上旅程最終目標的美好。我們若讓心思意念集中在未來的盼望上，不但能肯定這個盼望的真實性，並且能增進我們渴望到達的心，切盼能早早進入它的完備境界當中。

在世的生活能因對未來新耶路撒冷的盼望而有所更新。如何更新呢？藉著思想在那裡的事，以及滿心盼望到那裡所獲得的安全和喜樂的情景。許多基督徒不知道為什麼會很害怕如果他們過分存有「天上的心」，會在地上一無是處。其實如果要在世上有正確的眼光，真要持之以恆的走下去，那麼立定心志意念在將來屬天的事上，是非常重要的。

詩人蘭畢治（Frederick Langbridge, 1849~1923年）寫過的這句話可謂一語道破：

從相同的鐵欄內往外望去，
一人看見了泥地，一人則見到星星。

蘭畢治要我們想像囚牢中的兩個人，透過同樣的窗戶往外觀看。他們雖然站在同樣的位置上，卻看出不同的東西。蘭畢治指出有一些人在世時所見到的，只是每日生活中生老病死的常規，而有些人則能抬頭望天，知道他們有神作為未來終極的目標。這兩種人在世的情況相同，但前景卻有天淵之別，他們周遭所見是相同的，但採取的觀念角度卻是完全不同。

我們等於是被放逐在地上，若是不斷仰天觀望，則會提醒我們去期待將來那完全的救恩，主要從天而降（腓三 20），帶我們回歸家鄉。思想天上的事能讓我們想家，並且有最後返家的盼望。反之，思想地上的事只會讓我們心靈疲憊，只看到被放逐在外的痛苦，而失去對未來的指望。因此，要常記得基督已受死，並且已復活！不久要永遠在天城裡與祂同在！我們必須經常保持這等盼望的活潑性，而不致落入今世生活的無望中，以為一生只有一死百了。然而事實並非如此，生命要比這精彩多了。

保羅在書信中就鼓勵讀者要定睛望天，知道基督已先前去，在那裡等候我們到達（西三 1~2）：

所以，你們若真與基督一同復活，就當求在上面的事，那裡有基督坐在神的右邊。你們要思念上面的事，不要思念地上的事。

我們要把盼望放在未來，而不要太被纏繞在現今這個將要腐敗凋零的世界上。保羅在此不是要求讀者只思想在上面的事，而是要付出情感地去思念天上的事，把盼望放在屬天的一切實體上。

主自己也說過類似的話（太六 19~21），有必要在此加以強調：

不要為自己積攢財寶在地上，地上有蟲子咬，能銹壞，也有賊挖窟窿來偷；只要積攢財寶在天上，天上沒有蟲子咬，不能銹壞，也沒有賊挖窟窿來偷；因為你的財寶在那裡，你的心也在那裡。

主在這裡不僅要我們專注於未來的榮耀上，並且還提供一個省察我們是否真做到的方法。也就是如果我們的心被世上的事所占據，那麼福音的盼望

就不會滲透到我們的生活及思想當中。馬丁路德就說過：「我們的心所依戀和受侷限的東西，那才是你真正的神。」

我們的心真的擺在未來的榮耀上嗎？還是已被世事所拘束，無力把握住那份屬天的應許？

這些問題會對我們的思想方式，以及塑造我們生命的價值觀念，提出有力的挑戰。我們當中有許多人也許已不自覺地拾起屬世的哲理觀念：「就此吃吃喝喝，因為明天要死了」（林前十五 32），而沒有讓屬天榮耀的盼望來塑造我們的思想。

這麼說，我們又怎能有這種以榮耀為中心的心態呢？也許又該是讓別人來幫助我們的時候了……

搭上便車：約翰·斯托得

這回的車主是約翰·斯托得(John R. W. Stott)，他可說是二十世紀廣受敬仰、相當重要的一位福音派神學作家。斯托得生於一九二一年四月，是倫敦醫界領銜專家的獨生兒子。他就學於英國出名的公立學校(Rugby School)。透過拿施(E. J. Nash)的工作而信主。斯托得接著到劍橋唸書，而在一九四五年被按立擔任聖公會的牧職，他第一任的實習工作被

派在倫敦西區全民教會(All Souls Church)，而該教會便成了他大半生事奉的工場。

斯托得對英國基督教早有相當的貢獻。所謂的「佈道聚會」（編按：英文稱為 guest service，適合追尋真理者參加）的成型便是他極力推展的宣教工作，他還全力參與學生福音運動，並且是個相當著名的作家。他的教會服事還成為世界性工作的核心，來自各地許多的基督徒從他的講道及對福音的有效傳達上，得到啓發和引導。

有斯托得在路上同行，可以從他身上學到很多。他在許多方面常鼓勵、挑戰基督徒，教導他們怎麼讓信仰影響他們對生命的看法，尤其是如何讓那未來榮耀的盼望影響我們現今的生活方式。以下我們便就此作些探討。

一九七六年間，斯托得在伊利諾州俄巴拿(Urbana)校園宣教大會的一系列講道中，述說出這個榮耀的盼望在神學、屬靈生活，尤其是佈道上所占的重要性。在他的講道中，很清楚地呼喚人們要對這個基督教信仰中居於領導地位的主題，重新加以深思，以及它該如何被應用在現時基督徒生活中。

抬起眼睛來罷！你們固然活在時間裡，卻

同時也是永恆之子。你們是天上的國民，在地上寄居為客旅，正在前往天城的路上奔跑。

多年前我讀到一則故事，說到有個年青人有一天偶然在路上撿到五塊錢的鈔票，於是從那時候起，「他走路時就沒抬起過眼睛來看別的地方，幾年下來，他居然累積了 29516 顆鈕扣，54172 根針，12 分錢，以及一身彎曲的背和一副慘兮兮的模樣。」想想看他失落了有多少！他沒看見陽光的燦爛，也不見星光閃耀，且無視於友朋的笑臉，或是春天的花開，他眼目專注的只是地上的溝渠。世上有許許多多的基督徒竟也是如此，我們在世的確也有重要的事，但絕不能讓這些世事占據我們的心到一個地步，竟然忘了我們究竟是誰，且正走向何方。

斯托得鼓勵我們要更加認識那個等候著我們的榮耀，並且開始去期盼它的美妙。我們有無數已進入那城門的見證人如同雲彩圍繞，鼓舞我們加入他們的行列（來十二 1~2）。想想歷代以來，所有你所敬仰的基督徒偉人，有一天你要在聖城的大廳裡一一與他們會面。

因此讓我們再來想想這些你所仰慕、如今又已

進入天國榮耀的基督徒偉人們，其中包括有些曾在路途中出現的友伴，也許是親密好友，也許是常幫助你的家人或牧長，他們都已過了約旦河，進入榮耀裡，而我們有一日都要與他們同在！當我們正盡全力要往擺在面前的賽程上前進時，他們就在見證雲彩當中，為我們加油（來十二 1~2）。

帶著這則令人振奮的思想，讓我們一起進入這階段中的曠野地。



曠野：受苦

受苦是一種典型的曠野經歷，我們每一個人都有體驗。受苦會傷痛，但不僅如此，它還引發許多問號，讓自信心被腐蝕。神為什麼容許我們受苦？基督徒在經歷受苦時，常像走在曠野之地一般，靈性枯竭，不但覺得孤單，而且像被棄絕似的，看不到一點安慰的影子。

受苦常被當成一種理性的謎來處理，也就是，我們對下列的兩項前提，如何在邏輯上解釋得通？

1. 神有愛又有能力。
2. 世上充滿了痛苦。

這個問題也許會有好的答案，但是受苦本身不

能只是個智性的問題，讓哲人及學者來把玩。痛苦影響到我們的情感，許多受苦的人在情緒上感到被神棄絕，對信仰失望，經歷著迷茫落魄的痛苦。神的兒女為什麼會受苦？好人為什麼會遇見壞事？

針對受苦的問題，很難在理性或情感上作回應，不管你是基督徒或是無神論者，無人握有標準答案。受苦的意義依舊叫人捉摸不定，對基督徒來說，也許有所謂的答案，但說來並不容易。

那就是我們得完全地信靠神。

我們或許不明白祂要帶領我們往何處去，或是為什麼事情會發生在這個人或在我身上，但是我們卻得肯定相信神完全的信實，確實知道祂的美善及祂向我們所懷的心。請記住基督願為你死，神的兒子已甘願為你捨身，所以：

- 神對你的愛無可爭辯。
- 你對祂極其重要。
- 神兒子受死才讓你得活。

我們難道能再懷疑祂向我們所懷的心？我們也許很難明白萬事的來龍去脈，在神的大計畫中每件事的目的何在，但是卻能肯定神的可靠，即使在理性上搞不清楚，我們必須記得，信靠這件事，是一

種意志上的行爲，所以你要選擇去信靠神。

苦難的確存在，它會叫人痛苦，令人迷惘，然而我們必須用我們剛剛才探討過的陸標——未來最終的大團圓的角度來看待它，保羅在寫下列這段話時就有這樣的意思（羅八 16~18）：

聖靈與我們的心同證我們是神的兒女。既是兒女便是後嗣，就是神的後嗣，和基督同作後嗣。如果我們和祂一同受苦，也必和祂一同得榮耀。

慢慢地來讀這段話，看看保羅思想中的幾個重點：

1. 我們是神的兒女，是神家中的一員，我們有所歸屬！我們相當重要！
2. 作為神家中成員的特權之一，就是成為後嗣。
3. 神的兒子基督與我們同作後嗣，祂從天父那裡所繼承的，我們也要繼承。
4. 基督忍受了痛苦，並且得著榮耀，也許在這點上你要思想一下有關十字架及復活的事。
5. 所以我們在目前也會遭受痛苦，而在未來領受榮耀。基督是那未來偉大盼望的保證——痛苦要被榮耀替代，並且不經過痛苦就達不到榮耀。

6. 這就意謂著受苦是信仰中的一部分，是無法避免的一環，我們必須學會把它看成是通往榮耀的一扇門戶。
7. 最後保羅強調說，那等候著我們的榮耀，將會完全遮掩當今一切的苦痛。榮耀與痛苦之間無可較量比擬，我們所需的就等候，就是盼望。

在前面我們曾引用斯托得的話說：「你們是天上的子民，在地上寄居為客旅，正在前往天城的路上奔跑。」受苦是我們在世寄居時生命的一部分，正如天城子民歸回時，也確定有榮耀在等候著我們，所以能定睛思想啓示錄中所描繪的新耶路撒冷城的情景，相當重要。在那裡我們看見神所建立的新次序，要結束世上一切的痛苦（啓二十一 4）：

神要擦去他們一切的眼淚。不再有死亡，也不再有悲哀、哭號、疼痛，因為以前的事都過去了。

倘若我們不定睛在這等盼望上，痛苦就會完全支配著我們的視野。反之若能專注地仰望新耶路撒冷，就能以適宜的態度來看痛苦這件事，於是痛苦便被看成是：

- 一種曠野的經驗，在我們進入應許之地時，就會結束。
- 舊有次序中的一部分，當主再造新天新地時，便會消失。
- 我們在世寄居的一個生活層面，當我們進入天家時會告停息。

無論如何，痛苦終要被歡欣所取代。

詩篇第一三〇篇描述人從痛苦深處求告神時，也有相似的情況。我們在世的日子在此被比喻為暗夜，最後會有黎明來到（詩一三〇6）：


我的心等候主，
勝於守夜的等候天亮。

暫且想像你是個守夜之人，在耶路撒冷城牆邊守夜。黑夜滿了危險不安，敵人可隨時入侵到牆垣邊上來，只是當黎明來到時，光亮照下來，守夜之人這時便可回家休息。我們也必須像守夜人耐心等待天明一樣地，渴望主的再來。守夜人知道黎明一定會來，同樣我們也必須學習信靠，那個新日子也一定會來，有一個新的世界讓我們可以在那裡久居。

我們許多人都發現信靠神很不容易，甘心把自己交付給神，信靠神使萬事互相效力，叫我們得益處（羅八 28）非常困難。十八世紀時，Richard Alleine 為循理會草擬獻身聚會中的一段禱告詞裡，就很有力地指出這一點：

我不再屬於自己，而是屬於祢所有，按祢的旨意安插我，將我擺在那中間；或行事，我受苦，讓我按祢的心意；或被任用，或被棄置；或昇高或降卑；或滿溢，或虛空；或者擁有一切，或者一無所有。

這麼看來，受苦便是我們在世寄居生活中，很重要也很具挑戰性的一部分，只是我們並不孤單，有無數在我們之前的行路人已面對過這樣的問題。現在正合適搭上另一輛便車，讓這位伙伴在這方面幫助我們。

 搭上便車：波拿爾

這回的車主波拿爾（Horatius Bonar, 1808~1889年）是十九世紀蘇格蘭一位卓越的牧師及詩歌作

者。他較有名的詩歌像是 *Fill thou my life, O Lord my God, I heard the voice of Jesus say* 之類。波拿爾受教於愛丁堡大學，於一八三三年時，在蘇格蘭邊境之地開始他的事奉工作。他參與在一八三七年起的一次復興運動中，於一八六六年回到愛丁堡，開始在查默斯教堂(Chalmers Memorial Chapel)中服事，一八七三年由慕迪(D. L. Moody)在愛丁堡所主領的一系列復興聚會中，他有特別的參與。

波拿爾的服事雖然相當有成，但痛苦對他而言並不陌生。他的五個孩子相繼去世，對他造成極大的影響。基督徒受苦的問題經常縈繞在他的思想當中，並且不斷出現在他所出版的作品裡。

波拿爾在這方面最具特色的一種觀念就是：指出受苦是基督徒「家中的標記」，基督徒有不少屬於同一家人的特徵，其中有一方面特別凸顯。

在他們身上有個比其他都特殊的記號，是作為這一家人的一項標記：那就是每個人都是十字架的背負者。這個記號使人人都能認出他們是基督徒，他們都背負了一個十字架，而且並不以為羞恥。「但我斷不以別的誇口，只誇我們主耶穌基督的十字架，因這十字架就我而論，世界已經釘在十字架上了，就世界而論，

我已經釘在十字架上了。」這個十字架有時輕省，有時沉重，有時滿了羞辱痛苦，有時則少些，但不管如何都會在我們肩頭上背負著。

對波拿爾來說，痛苦無可避免，我們在世寄居的日子就活在流淚谷中。知道有人已先我們經過流淚谷，並且嚐了其間的痛苦，將會帶來極大的安慰。

哀傷的路徑是經常要走過的，每個先聖先賢都已親身踏過，而留下了他們的足跡。能作此想，會得安慰和受鼓舞。假如我們被拋在底層的囚牢中，能思想有不少殉道者已先我們坐監被囚，能不是一項慰藉嗎？或者看見他們親手將自己的名寫在這一片古牆上時，能不叫人興奮莫名？我們誠然能因此從所有苦痛中尋獲安慰，因為我們將要被扔進去的火爐中，已有無數聖賢在其間作了奉獻犧牲。

波拿爾所提出的意象很重要，這些聖賢已先我們在信心的道路上留下了蹤跡。當我們在行路時，我們可以跟隨他們的腳蹤，分享他們的經驗和哀傷，正如在最後走進天城大門時，我們也會分享他

們所得到的喜樂。

對波拿爾來說，能堅定地以基督徒的盼望來照明我們受苦的經驗，是相當重要的：

「我們若能忍耐（受苦），也必和祂一同作王」（提後二 12）。因此我們可以放心，在今世全然受苦是來世全然得榮耀的證據，這兩件事不可分割，我們在地上蒙受主的羞辱，在天上就要蒙受主的榮耀。因此「倒要歡喜，因為你們是與基督一同受苦。使你們在祂榮耀顯現的時候，也可以歡喜快樂」（彼前四 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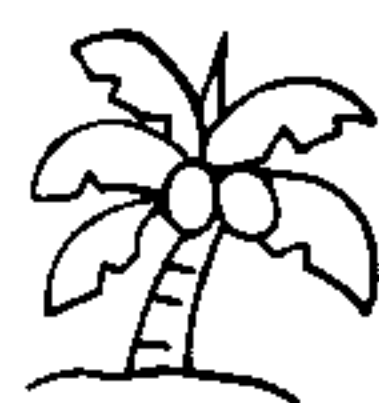
天堂的盼望容許我們走過痛苦深淵時，還能繼續前行。在應付寄居時的萬難之際，曉得受苦的日子有限，有天我們都要回家。

我們都只不過像是徒步旅行之人，在孤寂的黑夜裡，漫步行走，微微可見遠方的山尖頂處，有著永不在此夜裡升起，卻也永不在新天地裡沉落的陽光。能有此見，已足夠有餘，在黑暗崎嶇道路上提供安慰，帶來鼓舞。

遠方山頂無法完全看清楚的陽光，卻是應許之

地永不沉落之神的光輝，這誠然是極為有力的一個意象。波拿爾的省思讓我們得以再往前行，毋怪乎我們常渴望像摩西一樣登上尼波山，望見那在山外的平原，也就是應許給我們的家鄉。

想念著這塊地土，使我們可以應付路上的艱難，繼續往前行走……



綠洲：筵席

綠洲是讓人得以復甦的地方。疲倦的行路人需要停下來吃、喝、休息，再往前行，而新約中論到神的國時，便用了食糧、飲料、休息這三方面來加以描述。

我們的主經常把天國比喻成像赴宴一樣，就像慶祝婚姻所舉辦的筵席（路十四 15~24）。當浪子回到父家時（路十五 11~24），那位父親便爲了這位失而復得的兒子能安全回家而舉辦盛宴來作爲慶祝。天國爲什麼像是在辦筵席？

爲了能十足體會這個意象，以及了解這個意境在行程終了所提供的心得，我們有需要仔細來分析一下它所連貫的一些想法。這時不僅要對這種意象作理性的了解，還要進入在意境當中，設法去經驗

其中所牽涉的情感層面，不然在體會上會顯得貧乏。

首先，這個意象表明了筵席裡有豐富的食品和飲料，足夠滿足飢渴之人的需要。基督教對人性的了解是，人乃是爲著與神建立關係而被造，不然我們就會感到虛空。奧古斯丁（354~430年）在他有名的禱詞裡曾這麼說：「神啊，祢爲自己造了我們，我們的心會不得平息，直到在祢那裡找到安歇。」要能充分體會這一點，就必須想像自己處在飢餓的狀況，多麼渴望獲得食物來維繫生命。而筵席的意象便在於肯定神恩典的豐富，祂所預備的不但是可以叫人活命的基本物資，而且是佳餚美食，無比豐盛的筵席。

第三方面，筵席代表著邀請，人必須受邀才能前去赴宴。耶穌與當代猶太社會所撇棄的人一起用餐，便指明這些人受祂歡迎、被祂接納。赴筵席就表示受到歡迎接待，與尊重、重要的人會面，是個相當富有肯定性的舉動。能接到這麼重要的邀請，會是多麼高興的事，爲我們的自尊心帶來多大的衝擊！

第三點，筵席是爲了歡喜慶祝，就像辦結婚喜宴一樣，讓認識這對新人的朋友們一起來分享他們的快樂。最後，當走完世上的曠野路途，旅程的目

的已達成時，我們終於可以休息，得以享受所預備豐盛的筵席。

第四點，筵席是爲了某個重要人物而舉辦。受邀赴宴就等於受邀進見這位重要的人物。我們受邀所要參加的這個筵席便叫做神羔羊的喜宴（啓十九7~9）。

有些宗教把死後的生命當成是一滴水落進海洋一般地，消失在宇宙的浩瀚之中，完全失去自我的認同。基督教福音卻是提供一種截然不同的盼望——就是與這世界的造物主及救贖主，連同所有得救的人，在歡喜快樂當中一同坐席。這種意象值得我們十分珍惜愛護，即使我們難以用合適的言語來描述表達。

我個人很喜歡的一部小說是吉迪(André Gide)的 *La Symphonie Pastorale*。本書的背景設在一八九〇年代的瑞士，故事描寫一位牧師怎麼善待一個出生就瞎眼的女孩。小說中最令人感動的片斷，就是看見這位牧師如何用盡心思爲這女孩描述周遭的美景——像是阿爾卑斯山上的草原、春天花朵的燦爛美麗、以及山頂上壯觀的雪景。他說到河邊的花藍得像天空一樣，但瞬間便住口，因爲他意識到這個女孩從未見過天空，這樣比擬就沒有意義了。語言的有限讓他無時不感到挫折，他無力爲這女孩描述自

然界的美妙，糟的是語言卻是他用來形容解釋事物的惟一工具。

幸好後來有個出乎意料的發展。在附近城裡，有一位眼科專家認爲女孩的眼睛有開刀治癒的可能。於是經過三星期的療養，女孩居然能張開眼睛，親自看見他以前想用語言爲她描述的一切情景。女孩說道：「當你把視力還給我時，我所見到的世界比我所夢想的要美麗多了，的確，我從沒想過白天的陽光會如此明亮，空氣會如此新鮮，而空中的一切會如此浩大。」牧者耐心所用的言詞，永遠也無法形容女孩現在親眼見到的世界。

應許之地對走在曠野上的以色列民是如此，天堂對我們來說也是如此。它可能是我們所能想像最美好的事物——但實際上要好太多了。當初以流奶與蜜來形容應許之地，表示這是一塊豐碩的地土，但他們從未見過，只能開始用想像來期待。同樣，我們都未見過天堂，我們必須借用一切的形容字眼，來預備我們的心進入那個地方。這些語詞雖無法完全形容，卻能作預備工夫，正如古時的應許之地一般，天堂正等著我們，並且會超出一切我們所求所想的。

這樣的盼望如何使它常保新鮮活躍呢？有許多信心影像中的東西很容易變得褪色無味，一旦習以

為常，就失去了其中令人興奮的力量，以往以為很迷人的那人，會變成平淡無奇；過去叫我們愛不釋手的書，如今倒成了陳腔濫調；當初連續去戲院看過好幾遍的電影，一年之後就變得索然無味。對事物過分熟悉，就產生漠然之感，對基督徒的盼望一事而言，也會有相同遭遇。

只是為什麼會有這種過度熟悉而漠然的感覺呢？為什麼會對未來的新耶路撒冷，或者對羔羊的筵席失去興奮的感覺呢？問題出在我們身上，是因為墮落的人性所致。罪影響我們到一個地步，連神的事都變得索然無味，我們該怎麼辦才好？

我們必須使這盼望活潑起來，我們可以藉著不斷思想以筵席形容福音的這個意象，從各種不同角度來加以觀看：

- 想像自己在山頭這方偷偷望見應許之地，知道有天我們會與一切所愛之人在那裡一起赴宴。
- 想像跟好友一起享用美食的情景，預嚐那日筵席中與一切愛主之人同享美食的滋味。
- 在經過一次長跑或一次猛烈的球賽之後，想像所經驗的乾渴，跟渴望與神永遠同在相比較。
- 體會出聖餐的意義，不僅是記念主當時設立的晚餐，同時也是在期待未來那羔羊的筵席，因而能藉之回顧過

往，前瞻未來。

- 當晚上要睡覺時，思想一些能增強盼望的經文，使我們常常渴望與基督在新耶路撒冷同在。

或者可以訴說一些故事，讓我們更能抓住天堂的真實，幫助我們去想像而看見。此時就讓我們來會見二十世紀很擅長說故事的一位仁兄，在這最後階段搭上他的便車。

搭上便車：魯益師

這回的車主是牛津大學的教授，善於為孩童寫故事書的魯益師（C. S. Lewis, 1898~1963年）。魯氏生於北愛爾蘭，就學牛津。在一九二九年夏天當他任教 Magdalen 學院時信主，他在自傳《驚喜》（*Surprised by Joy*）裡描述信主的經過，清楚指出這次經驗並非他自己想要，而是「自然發生在他身上」的一件事：

你可以想像我獨自在 Magdalen 學院的研究室裡，一連好幾個晚上，只要我的心緒稍微不

想工作的事，就會感到祂那股穩定不移的步伐迎面而來，而那是我極想推託不去面對的。我所害怕的，終於來臨了。於是在一九二九年的第三學期中，我讓步了，承認神就是神，並且跪下來禱告。那一晚，也許我是全英國最不情願信主的人。我當時沒能看見這個如今是這麼明顯又燦爛的事實，然而神的謙卑竟能在如此這般的條件下，接受一個罪人的悔改。

魯益師擅長對英國文學的研究，後來並成為劍橋大學中古及文藝復興文學的講座教授。

魯益師雖說是位多產作家，但可能叫人記憶最深的是他所寫的七本童話故事書：《那里亞春秋》(*The Chronicle of Narnia*)。最早一本《獅王、女巫、衣櫥》(*The Lion, the Witch and the Wardrobe*)於一九五〇年出版。故事主要描述四位英國中產家庭的孩童，在二次大戰期間被撤到鄉間，在一個古怪的老教授家裡寄居，因探索那座老舊房子中的一座衣櫃，而發現通往那里亞世界的種種奇妙情節。

原來那里亞在幾年前被一個邪惡巫師侵占了，致使全地都屈服在牠的暴虐統治之下。但是卻有傳言說那里亞的真主獅王阿司能(Aslan)即將返回，並要結束巫師對當地的統治。於是這些孩童們便因此

而涉入在這救贖的過程中，本書把基督教救恩和大結局的主題，描寫得淋漓盡致。

故事的情節裡，把阿司能要再回來統治的事以筵席的方式來慶祝。魯益師以細膩的手法描寫出擺在孩童面前那些極其豐盛又誘人的食物。讀到這一段時，必須先記得當時英國正處於戰時，食品物資都極為缺乏，像魯氏這樣描寫的免費豐盛菜餚，簡直是不可思議、無法想像的情景，尤其對孩子們來說，他們只能夢想有這等佳餚美食，而實際上所能得到的，卻是非常有限又很基本的一些食物而已，並且還得按配給而取得。

試著想像一位只能吃到最低限度食物的孩子，在面對滿桌美食時會有什麼反應？平常只能夢想到的菜餚，如今一一地擺在眼前。這時孩童所感受的期待和渴望，會是怎樣的心境。對魯益師而言，天堂就像這樣的筵席，包含了一切世上所無力供應的東西。頂多只能做些暗示，對那些我們此時無法取得的東西生發渴切之心。然而擺在前頭的一切的確存在，並且正等著我們去享有！

正如魯益師對筵席的描述，完全超越戰時英國那種淒慘暗淡的光景，所以新耶路撒冷也會更新我們目前所知的一切，能想到天堂將是比這世上最好的還好，應該會為我們帶來極大安慰。

在這個振奮人心的激勵之後，我們要繼續前行，深知路程的目的地已不遠了。到那時，我們終於能見著我們一生所渴望的那位，並且能與祂面對面，這一切事恐怕大到叫人無法承擔。詩人就曾以如下熟悉的字眼，描寫渴望見到神的心境（詩二十七4）：

有一件事，我曾求耶和華，
我仍要尋求：
就是一生一世住在耶和華的殿中，
瞻仰祂的榮美，
在祂的殿裡求問。

詩人一生所渴望的，有一天要成為我們可經歷的事實——就是得以進入祂的殿中，瞻仰祂的榮美，永遠平安地居住其間。



旅途仍然繼續……

這本書現在快到了尾聲，不過信心的路還要繼續下去。以上所寫的是一個架構，為了明白這段路程的意義，以及在行路時，能從別的客旅得到一些啓發、光照，以支持我們的信心，但路程還是要個人去行走。我們每個人都有不同的著重點，會反映出我們在神創造中的獨特性，以及與祂之間特殊的關係。

我們每個人都是個別地步行往天城，所以我們各有不同的需要，不會與別人一樣。與你志趣相投的朋友，也許別人會覺得討厭。所以從本書中作些取捨，以適合自己的情境，是很重要的。

譬如你可以另外選擇一些旅行同伴來作陪，你的好友也許會另找些能鼓勵你、幫助你、在信心上

挑戰你的作者之作品來閱讀，那麼就去請問他們，有何發現。有許多可以幫助我們的好旅伴，本書限於篇幅無法提及——像是金碧士（Thomas à Kempis, c.1380~1471年）、加爾文（1509~1564年）、約翰·衛斯理（1703~1781年）或是彭柯麗（Corrie ten Boom, 1892~1983年），許多人都從他們身上得到深遠的幫助。

你必須記得讀屬靈書籍就像聽音樂一樣——其中有品味、風格的問題存在。你朋友喜歡的音樂，你不一定就喜歡。你需要找些合你口味，或者合適你當前情況的書來讀。一旦你找到這種作者，就好好跟他學習！把他當成是你信心路上的伙伴來看待，如果可能的話，不要只讀他們的書，也要讀有關他們的傳記。這就提醒你，這些信心的男女所寫的，就是他們所活出來的基督徒生活。你可以從他們所面對的挑戰、所得到的鼓勵、所學到經常令他們相當痛苦的功課中學習。

你也應該了解我們每個人會面對不同的曠野經驗，對許多人而言，本書提到的主題也許很切合他們的需要，是很重要的。諸如懷疑、害怕、失敗等問題，都是我們大多數人經常要去面對處理的事。但是也許有其他類的問題對一些人比較重要，譬如有人以為孤單很難應付，我們怎麼面對獨居？在險

惡的外表之下，會隱藏哪些屬靈的珍寶？處理這些問題對你也許重要多了，好讓你能在信心道路上長進、前行。

不過本書所使用的一些普遍原則，同樣可以應用在往後的旅程上，藉著神的厚恩，有許多人已先我們走過這條路。不但走過荒蕪，也行過綠洲，在孤單時流過眼淚，在復甦時歡然雀躍，他們都可成為我們路上的伙伴。

也許有些人唸過狄福(Daniel Defoe)的小說《魯賓遜漂流記》(*Robinson Crusoe*)。書中提到魯賓遜因船難而漂流到一處荒野海島上。他篤定島上只有他一個人，於是便開始面對孤單的挑戰，預備自己去面對擺在前頭的種種困難。然而接著發生的一件事使情況完全改觀。那就是，有一天走在岸邊時，突然在沙灘上發現另一對人的腳印，瞬間一切都改變了，島上居然有另一個人存在！魯賓遜這時不知該害怕還是該高興才好！

經常，我們在過信心生活時，彷彿像個孤單的隱士一般，有時也許因為過於驕傲，不願意承認需要別人幫助，但多半是因為我們並不曉得有別人也跟我們一樣在掙扎。長遠的天國道路上，每一步路其實都因別人先我們走過而留下了恩典，都因他們或歡喜或哀傷的眼淚而有了滋潤。我們可以從他們

的經驗中學習，並且因知道他們比我們早先走過了世上的曠野路途而獲得堅定的信心。我們也可以因有些人正在跟我們一起行路相伴的事實而得到安慰。

最後，我們可以因確知我們都會在新耶路撒冷再度會面而歡欣，旅程終將結束，我們要一起在救主的榮面之前高聲讚美，並且與祂在神國裡享受豐盛筵席。旅途已到終站，而那更奇妙的事就要拉開序幕。



參考資料

第 57 頁

Jonathan Edwards, 'The Christian Pilgrim', in *Basic Writings* (New York: New American Library, 1966), 136-7.

第 77~79 頁

J. I. Packer, *Knowing God* (London: Hodder & Stoughton, 1975), 38-9. 中譯：巴刻著，《認識神》，香港：證主，1979。

第 92~93 頁

The Prayers and Meditations of St Anselm, translated by Benedicta Ward (Harmondsworth: Penguin Books,